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9 時至 12 時 6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黃委員國書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8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下午 2 時 16 分

地 點：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柯志恩 吳思瑤 蘇巧慧 許智傑 吳志揚 張廖萬堅 黃國書 鍾佳濱
蔣乃辛 何欣純 陳學聖 高金素梅 高潞·以用·巴鱈刺 Kawlo·Iyun·Pacidal
鄭麗君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委員：賴士葆 黃國昌 林德福 曾銘宗 費鴻泰 吳焜裕 王育敏 林靜儀
吳玉琴 鄭天財 Sra·Kacaw 盧秀燕 黃昭順 孔文吉 王定宇 張宏陸
劉權豪 李昆澤 鄭運鵬 江啟臣 徐國勇 陳歐珀 蔣萬安 蕭美琴
黃偉哲 陳宜民 徐榛蔚 李彥秀 黃秀芳 陳明文 蔡易餘 林俊憲
邱志偉 簡東明 林為洲 陳怡潔 陳超明 呂玉玲 許毓仁 姚文智
周陳秀霞 許淑華 廖國棟 顏寬恒 羅致政 陳亭妃 陳賴素美 陳曼麗

委員列席 47 人

列席人員：中央研究院院長

翁啟惠率同有關人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副局長

王詠心

財政部賦稅署署長

吳自心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局長

何瑞芳

銓敘部法規司簡任視察

謝瀛隆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組編人力處專門委員

林延增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培訓考用處專門委員

張翠娟

法務部檢察司檢察官

蔡佩玲

科技部產學及園區業務司司長

邱求慧

科技部生命科學研究發展司副司長

江雪嬌

主 席：黃召集委員國書

專門委員：謝淑津

主任秘書：劉其昌

紀 錄：簡任秘書 郭冬瑞 簡任編審 朱莉華 專員 江凱寧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中央研究院院長翁啟惠針對浩鼎案疑義提出說明並備質詢。並邀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銓敘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法務部等單位派員列席。

（本日議程有委員柯志恩、吳思瑤、蘇巧慧、許智傑、吳志揚、張廖萬堅、黃偉哲、蔣乃辛、黃國書、何欣純、曾銘宗、黃國昌、陳學聖、費鴻泰、鍾佳濱、陳宜民、王育敏、呂玉玲、王定宇、鄭麗君、蔡易餘、徐國勇、邱志偉等 23 人提出質詢，均經中央研究院院長翁啟惠及相關人員即席答復說明。另有委員江啟臣、許淑華、林俊憲之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決定：

（一）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臨 時 提 案

一、此次浩鼎事件重傷中央研究院形象，而院長遴選過程又發生排名外洩，以及候選人婉拒接受提名等事，其他諸如院內人才聘用、技術移轉及利益迴避等議題，也都引起社會高度關切，請中央研究院就如何強化自我監督、恢復社會信任相關改革方案，併業務報告提出。

提案人：陳學聖

連署人：鍾佳濱 黃國書

決議：修正通過。

二、此次浩鼎事件引發大眾對中央研究院之質疑，尤其係涉科學技術移轉及利益迴避等議題。請科技部於 1 個月內就下列事項提出專案報告。

針對受國家挹注大量資源之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所衍生智慧財產權及成果之歸屬、運用，提出相關查核、監督之統整改革報告，須包含：

（一）依《科學技術基本法》、《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等相關辦法，查明所稱之科學技術研究發展資助機關為哪些？及其有無訂定相關技轉規範？

（二）清查各科學技術研究發展資助機關所資助之計畫，提供項目名稱、預算金額等原始資料。

提案人：鍾佳濱

連署人：鄭麗君 黃國書

決議：修正通過。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繼續報告。

二、教育部部長、教育部體育署署長就「教育部體育署針對 2016 年第 31 屆里約奧運參賽籌備情形」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三、教育部部長、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署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報告委員會，報告事項兩案採一併報告進行。

請教育部陳次長報告。

陳次長德華：主席、各位委員。今日應邀列席貴委員會就本部 2016 年第 31 屆里約奧運參賽籌備情形及青年發展業務提出報告，得以躬聆教益，甚感榮幸！

以下先就本部青年發展署業務進行報告。本部於 102 年組織改造後，將原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青年就業及創業業務員額編制及經費分別移撥至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並將青年發展與教育體系密切聯結，目前職司之業務主軸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推動青年多元公共參與、鼓勵青年參與國際體驗及服務學習等，亦本於「創新」、「同理」及「整合服務」原則推展業務，成為青年整合服務的主要平臺，以下謹擇要報告重點施政成果及未來施政方向，敬請各位委員先進指教。

一、促進青年職涯發展

（一）辦理大專校院職涯發展工作

補助大專校院推動生涯輔導工作計畫，強化職涯輔導人員相關知能，協助學生及早作好職涯規劃。未來將透過校內外資源整合、融入課程教學及他校經驗借鏡等，增進在學青年職涯發展概念。

（二）督導推動多元職場體驗計畫持續進行

持續辦理青年暑期社區工讀計畫、大專生公部門見習計畫、經濟弱勢青年工讀計畫、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輔導計畫及 RICH 職場體驗網資訊平臺，並將強化開拓特色職場體驗機會，加強與地方政府合作，優先照顧經濟弱勢青年。

（三）辦理青年創業競賽及培力活動

辦理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計畫、智慧鐵人創意競賽、臺灣國際學生創意設計大賽、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營及青年創意生活城等創意競賽及培力活動，未來整合本部各司署創業計畫及銜接各部會創業資源，提升青年朋友創意思考與實踐之動力。

二、擴大青年多元公共參與

（一）持續建立政府與青年溝通平臺

建立青年政策參與平臺，推動中央層級青年諮詢組織，協助大專校院學生會發展，持續舉辦青年政策論壇，讓青年形成改善社會問題或政策為目標的方案，發揮正向影響力。

（二）推動青年社會參與

辦理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校園講座、公共事務青年人才培訓、及結合公私部門資源，鼓

勵青年組成行動團隊，開發創意之行動方案，建構青年社會參與的實踐平臺。

(三)擴大青年志工參與

建構青年志工服務平臺及網絡，並辦理績優團隊競賽及頒獎典禮，發展多元青年志工服務方案，推動青年參與志工服務。未來將發展志工長期服務方案，開發適合青年的長照服務模式，引導青年由一次志工到終身志工。

三、推動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

(一)鼓勵青年國際參與行動

為提升青年全球移動力，持續積極辦理國際事務人才培訓，鼓勵青年於海外發聲及實踐國際壯舉，促進跨國青年事務合作，拓展我國青年交流網絡，提供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機會。

(二)推廣服務學習、海外青年志工服務

落實本部服務學習推動方案，整合各級政府、學校、社區、企業及民間團體共同推動；鼓勵青年發展多元服務方案，赴海外進行志工服務；強化網絡聯繫及資源整合，提升整體成效。

(三)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

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逐步建立區域策略聯盟，鼓勵青年學生探索臺灣，及赴海外度假打工、遊學、自助旅行、公益旅行及壯遊體驗，以培養多元能力。

未來青年署亦將朝向「區域均衡」、「學青及社青均衡」、「長期發展」及「青年資源廣為周知」四大方向推動青年發展的各項業務。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持續給予青年署支持與指教，各項施政重點詳細內容，請參閱書面報告，有關 2016 年第 31 屆里約奧運參賽籌備情形將續由體育署何署長進行報告，祝各位委員健康如意，謝謝！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報告。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欣逢 大院第 9 屆第 1 會期開議，卓飛今日應邀列席 貴委員會就本部主管 2016 年第 31 屆里約奧運備戰情形提出報告，得以躬聆教益，甚感榮幸！

里約奧林匹克運動會訂於 2016 年 8 月 5 日至 8 月 21 日，於巴西里約熱內盧市舉行，將舉辦田徑等 28 種運動種類，306 個競賽項目。本署已函頒「我國參加 2016 年第 31 屆里約奧林匹克運動會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由體育署、國訓中心、中華奧會及各單項運動協會據以執行各項培訓工作。

本屆奧運以爭取突破 50 位選手參賽資格及獲得 3 金 2 銀 1 銅為參賽目標，重點奪牌運動種類計有舉重、跆拳道、射箭、射擊、羽球、桌球、柔道、高爾夫、網球等，十大備戰策略如下：

一、精選重點培訓種類

遴選具奪金奪牌之重點運動種類、項目與選手，並施以專案培訓、團隊運科及客製化支援與協助。

二、爭取最大量參賽資格

針對具有取得奧運參賽資格可能之運動種類，積極輔導其培訓與參賽計畫，以取得最大量參賽資格。

三、禮聘國際金牌教練

視運動種類及特性，聘請優秀國際級教練來臺指導我國國家培訓隊，並與單項運動協會合作研擬該項運動整體培訓計畫及選手培訓專案。

四、菁英選手國外專訓

借重他國優異競技實力，選派我國菁英選手赴國外移地訓練或接受專業技術指導，全力輔導重點選手提升競技實力。

五、賽前移訓及適應

請各單項運動協會及教練協尋適當地點作為賽前移地訓練場地，除作為訓練場地之外並可調整時差及適應當地環境與氣候。

六、運科團隊支援

對於重點運動團隊，依運動種類之特性及需求，遴選優秀運科人員隨隊支援，並藉以成立團隊且有組織化的運科專案支援及監控。

七、訓輔小組支援

遴聘具有專業及熱誠之訓輔委員，專責統籌協調該項運動種類選、訓、賽、輔等工作，積極介入協會、教練選拔及選手選、訓、賽、輔等工作。

八、運醫團隊支援

加強對選手身體狀況的檢查、健康管理、醫務監督、生化檢驗、運動傷害防護及運動禁藥檢測等，以運動醫學支援教練及選手，協助選手以最健康的身心培訓及參賽。

九、國訓中心軟硬體升級

國訓中心於硬體方面完成技擊館及球類館等訓練場館之興建；另依據 2016 里約奧運籌委會公布之比賽器材規定，採購相同器材供選手訓練使用；並依里約奧運比賽場館資訊，搭建模擬比賽場地。

十、情蒐資料與分析

透過賽前考察、單項運動協會參加國際會議及中華奧會參加 IOC 與里約奧運籌委會所舉辦之相關會議，蒐集各競賽場館及比賽器材等之競賽資訊；另透過各代表隊參加國際賽拍攝及記錄對手資料，建構完善之對手情蒐資料庫。

為培育優秀選手備戰里約奧運，本署依據「我國參加 2016 年第 31 屆里約奧林匹克運動會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分為 3 個階段辦理各項培訓工作。各運動種類依其屬性於營內培訓有舉重等 14 種運動種類 63 名教練及 269 名選手於國訓中心集訓；營外培訓有射擊等 5 個運動種類 10 名教練及 23 名選手於營外專用場地集訓；專案培訓有網球、高爾夫、馬術及田徑等於國外參賽及培訓。

截至 105 年 4 月 18 日，計有射擊、射箭、馬術、田徑、舉重、跆拳道、自由車、角力、桌球、體操等 10 個運動種類取得 29 席參賽資格；另游泳有 13 人達參賽 B 標；未來尚有划船、桌球、羽球、柔道、網球、射箭（女子）、游泳、高爾夫、田徑、角力、自由車、拳擊等運動種類積極爭取參賽資格，而這參賽資格的最後確定在 7 月中旬。

為利提供我國各運動種類培訓隊備戰之需，本署已於 105 年 3 月 19 日至 28 日籌組賽前考察團前往里約考察，考察團成員包括中華奧會、本署、單項運動協會、教練、訓輔委員、醫生、防護員及媒體等，另為因應巴西茲卡病毒疫情，特邀請兩位醫師前往了解里約奧運籌委會防疫情形及蒐集茲卡病毒相關資訊，也擬定了防範的措施。本次考察主要目的如下：

1. 考察奧運競賽場館、設施、環境暨交通等變項因素，作為參賽準備作業參考。
2. 拜會里約奧運籌備委員會，瞭解賽會籌備情形、確認各項參賽資訊及相關事項，提供各培訓隊及早納入訓練計畫規劃。
3. 邀請媒體隨同前往實地參訪，將 2016 里約奧運籌備情形詳實報導，喚起國人對 2016 里約奧運的關注，進而關心奧運選手培訓暨參賽表現。

四年一次的奧林匹克運動會，是全世界競技運動水準最高的體育運動盛會，我國選手自 2014 年仁川亞運結束後旋即投入訓練至今，目前已進入 2016 里約奧運最後總集訓階段，為達成參賽目標，本署將與國訓中心、中華奧會及各參賽單項運動協會、選手教練共同攜手合作，全力以赴朝目標邁進，亦請各位委員予以支持，協助選手全心備戰奧運，爭取最高榮譽。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持續給予教育部支持與指教。

主席：報告委員會，教育部吳思華部長今天另有公務，到南部幾所大學考察，所以請假未列席，由教育部陳次長代表列席；另青年發展署羅清水署長因公奉派出國，今天由副署長施建勳代表列席。

現在進行詢答，每位委員詢答時間 10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詢答時間 8 分鐘，10 時截止質詢登記；委員如有臨時提案，請於質詢結束前提出，處理提案時，若提案委員及連署委員均不在場，援例不予處理。

首先請蘇委員巧慧質詢。

蘇委員巧慧：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會議主題是有關奧運部分，大家都知道奧運很重要，也都希望有好的成績，何況一場奧運比賽影響臺灣社會、經濟總總層面非常之大，所以我們才要花這個時間在這裡討論。好！我們就開始進入主題。請問署長，你剛剛報告中提到，今年預計可以獲得 3 金 2 銀 1 銅，請問這是如何預測的？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從過去幾次奧運會的表現來看，舉重、射箭、跆拳道都是奪金、奪牌的項目。

蘇委員巧慧：對！這都是我們的強項，今年有沒有信心？一定要說有啊！有信心！

何署長卓飛：選手都在積極備戰，我們也全力朝這個方向邁進。

蘇委員巧慧：署長，很高興你這麼有信心！其實本席認為預測獎牌是最不重要的事，因為所有的努力都要做在前端，要做在前期，譬如從小的人才培育，一直到過程中為選手做的種種努力，真正到了比賽賽場，我們能夠做的就是選手最大的後盾，應該要給選手最大的空間，讓他們盡力去發揮，所以獎牌的預測其實是最不重要的事。

今天教育部次長在場，署長也在場，本席最想請問的是我們國家長期的體育政策。以我國現

在的體育現況來看，不管是從產業面或是選手面，我們的問題都很多。從體育產業來看，大家現在打開電視，其實看的大都是美國的比賽居多，不管是棒球或是各式各樣體育賽事，都是國外為主。以美國的運動產業來看，他們的產值在 10 年前已經是 2,000 億美金，換算成臺幣是 6 兆元，大概占美國 GDP 的 1.5%，次長、署長知道臺灣是多少嗎？

何署長卓飛：我們是有做這個調查，但是產值滿低的。

蘇委員巧慧：滿低是多少？有印象嗎？數字有時候很難背，但你的印象中是多少？

何署長卓飛：印象中應該是幾十億而已。

蘇委員巧慧：幾十億？署長很客氣，你大概怕說太高會被我們唸，我查閱民國 100 年的工商及服務普查資料，和運動相關的三個行業有職業運動業、運動場館業、運動及休閒教育服務業，這三個產業加起來，臺灣的總產值是 173 億，占我們 GDP 的 0.1%，如果以美國 1.5% 為借鏡，我們應該是要達到 2,500 億，差距大概還有 2,300 億，由此你就知道我們臺灣的運動產業其實是只到這個程度而已，發展空間還相當大，這是我們的運動產業產值。

再以就業人口數來看，因為我們的體育政策是由教育部體育署擬訂出來的，所以次長、署長一定要對現況有所了解。剛剛提到產值，現在就來談談就業人口，臺灣的運動從業人數大概是多少人？有概念嗎？

何署長卓飛：我們的家數大概是一萬多家。

蘇委員巧慧：我說的是從業人口數，你如果對現況不了解，如何訂定政策？

何署長卓飛：人口數我不是記得很清楚……

蘇委員巧慧：沒關係，因為這都是數字，你今天要來討論奧運，可能沒有準備到這部分資料，我提供給署長及次長參考。本席查到 2011 年的工商普查，臺灣運動從業人數大概是 1.3 萬人，再來比較剛剛提到的美國情況，美國則有 45 萬人，所以如果運動產業能夠好好發展，其實它是可以創造相當多的工作機會。今天會議另一個主題就是邀請青發署討論有關青年就業問題，做為臺灣體育政策制訂的最高主管機關教育部，你們是不是可以有比較宏大的眼光，可以看的比較遠？我們不是討論單項比賽而已，而是要看到底如何讓臺灣的體育國力可以成長！我們每年都說是體育元年，那到底都做了什麼事？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從 100 年公布了運動產業發展條例之後，我們也正式從那個時候開始規劃，整個體育運動的發展就是三個支柱，第一是全民運動，第二是競技運動，第三是運動產業。在運動產業部分，我們今年也會提出運動產業 4 年發展中程計畫。

蘇委員巧慧：很好，署長很有概念，這樣我們才可以溝通、對話。我們再看體育影響力，署長剛剛說有全民運動、競技運動及運動產業，而我們剛剛提到運動產業，署長自己也說少得可憐，好，那我們回頭來談談競技部分，也就是奧運部分，你覺得臺灣這樣算是體育強國嗎？

何署長卓飛：以奧運金牌數和人口數比較，我們成績表現算是不錯的。

蘇委員巧慧：我們算是不錯？

何署長卓飛：如果從世大運的排名和奧運的……

蘇委員巧慧：又跳到世大運了。

何署長卓飛：和奧運會的排名，我們最好的奧運排名曾經到 63 名。

蘇委員巧慧：63 名算是不錯就對了？我同樣用署長的標準來請教，其實我也做了一張對照表，以人口數跟臺灣差不多的國家來比較，我們的成績看起來不太理想耶！臺灣有 2,300 萬人，參加奧運 24 次，總共得到 21 面獎牌，大概每次的獎牌數是 0.88，如果和鄰近的韓國比較，韓國人口數 5,000 多萬，是我們的兩倍，但他們的得獎數是我們的 10 倍以上，澳洲也是啊！澳洲跟我們人口數差不多，這是以署長剛剛說的標準來比較的啊！

何署長卓飛：跟委員報告，他們國家花在體育預算以及企業資助在體育的部分，也差不多是超過我們 10 倍。

蘇委員巧慧：非常好，次長，署長講出了今天我們想要的答案。人家有辦法讓預算花在這邊，教育部有沒有心、有沒有能力、有沒有規劃未來可以爭取到更多的資源在體育政策這一塊？

主席：請教育部陳次長答復。

陳次長德華：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關心。確實體育這件事大家都非常重視，我們也可以看出來，這幾年臺灣體育的風氣是慢慢在擴散中，對於政府體育預算的投入，因為牽涉到部裡的公務預算，另外還有運動基金這一塊，也能夠同時支援，我們是希望能夠多元發展，包括民間……

蘇委員巧慧：都有在做就對了？

陳次長德華：對！對！

蘇委員巧慧：都在做，可是我們看到的政策，就算一般不具太深奧知識的人也都可以理解到，我們現在的體育政策，從教育部開始來看，就是找出有資質、有能力的人，然後拉出來當選手，讓他去做比賽的選手為國增光，可是卻沒有積極培養更大量的運動人口，也就是說，其他人都不管啊！不要說什麼，就從中、小學的體育課時數就可以看出來！請問我們小學體育課時數有多少？反觀鄰近國家日本，人家是 3 堂國家語文課的同時，就有 1 堂體育課，比例是如此，而我們小學一年級一個禮拜只有 2 堂體育課，其中 1 堂還是坐在教室裡做知識性的進修，而不是戶外活動，這樣的體育政策，怎麼能夠培養出廣大的體育人口，然後來支持體育產業？這不可能啊！

陳次長德華：當然，在正規課程中要增加體育課程，這我們有努力，但是因為牽涉的問題比較複雜……

蘇委員巧慧：你們努力很多年了！

陳次長德華：但是國民體育法有特別規定，就是學校每週必須要有 150 分鐘的體育活動課程，那是正規課程之外再安排的。

蘇委員巧慧：我知道，其實今天在這裡也是讓教育部有機會再次表示你們的方向，至於是不是能夠往這個方向繼續更大量前進，並且落實，這真的就要好好監督，也是教育部必須要做的事，因為一個國家體育力要好，確實要從小培養。剛剛提到從小學的部分，再往上講到選手，我們是這樣的對待，那如果再談到選手退役之後，那就更有問題了。所謂的選手，我們都知道，運動選手的職涯大概是到 30、40 歲，也就是跟我們這一代差不多年紀的人，現在要進入轉業的部分

，我們國家有沒有什麼好的政策？

何署長卓飛：報告委員，實際上現在我們和國訓中心、奧會都有針對優秀運動員職涯發展做相關計畫。

蘇委員巧慧：有，都有計畫……

何署長卓飛：優秀的運動選手，如果達到一定成績，譬如奧運前三名……

蘇委員巧慧：就可以轉任教練嘛！

何署長卓飛：如果是金牌，就直接由我們安排他的整個就業狀況。

蘇委員巧慧：剛剛提到的補助措施，多半是擔任教練及體育老師，但是 15 年來僅僅協助輔導 12 個人擔任教練及亞運、聽奧的 4 位奪牌選手就業，就是這樣的數字而已！本席今天要在這裡特別提出來，選手一旦退役，政府就應該在期前先幫他做好規劃，讓他有所保障，這樣大家才有意願去當選手，家長也才願意讓小孩走向這條路。

何署長卓飛：是。

蘇委員巧慧：今天我們討論的主題是奧運沒有錯，但是教育部在場，體育署也在場，做為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的委員，其實我最想監督的是我們整個國家的體育政策，到底有沒有辦法從小培養出更多體育人口，然後再來談選手，之後再談其後的保障問題，我想這是未來我會持續關心的議題。剛剛署長和次長提到你們已經有相當多的計畫，請你們會後把相關統整報告提供給本席，可以嗎？

何署長卓飛：好。

蘇委員巧慧：謝謝次長、署長。

主席：請吳委員思瑤質詢。

吳委員思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今天質詢的 title 是：上帝保佑 2016 年里約奧運（God bless 2016 Rio Olympics.）。我背後的 logo 是非常著名的景點，也就是在這一次里約奧運的所在地，這是巴西非常知名的舊世紀基督雕像。剛才蘇巧慧委員針對長期運動產業的發展、運動項目或人才的培育提出質詢，這是比較長遠的計畫，我認為需要長期討論及追蹤。政府長期挹注於體育培育的資源其實患寡也患不均，我想部長及體育署署長都同意。請問署長，現在體育署每年的預算有多少？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我們體育署的公務預算大概 75 億元，基金預算大概 22 億元。

吳委員思瑤：基金就是指運動彩券發行的基金？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思瑤：占國家總體預算的……

何署長卓飛：0.4%。

吳委員思瑤：你認為高或低？

何署長卓飛：從相對性的比較來看，對岸的中國是 0.56%、0.57%，日本及韓國都超過 1%，所以如果從相對性的比較來看，很顯然我們是偏低的。

吳委員思瑤：既然整個資源挹注的偏低，我們就應該好好思考未來的定位，甚至很多人說乾脆以後在經濟部下面設一個運動產業發展司好了，可能會更精確、有效地掌握整個運動產業的發展、趨勢及脈絡，不過這不在我今天討論的範疇。我要說的是，過去臺北市議會也一樣，在世大運啟動前，大家才開始關心我們今年可以得到多少獎牌；每一次奧運啟動前，我們開始討論臺灣會獲得多少獎牌，這都已經是臨時抱佛腳，我們要的是平時就要燒香、讀經。

進入今天的主題。就以現在要臨時抱佛腳、急起直追而言，署長剛才在報告時提到，目標是 3 金 2 銀 1 銅，我還是要問，有信心嗎？剛才蘇巧慧委員替你回答了這個問題。

何署長卓飛：從我們在亞運的基本表現來看，我認為我們應該有希望達成目標。

吳委員思瑤：幾成的希望？

何署長卓飛：應該有 6 成。

吳委員思瑤：如果無法達到 6 成以上要怎麼辦？到時候你可以已經不在位了，把你吊起打也來不及了。

何署長卓飛：我們盡全力。

吳委員思瑤：現在距離里約奧運只剩下 107 天、108 天，我們可不可以努力把 6 成的機率提升到 8 成、9 成，甚至更好的佳績？這是我們現在該做的工作。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思瑤：就算是臨時抱佛腳，也要很努力地抱。

何署長卓飛：其實我們從上一次倫敦奧運之後就開始準備了。

吳委員思瑤：我知道，這畢竟要看 8 月的得獎狀況才知道。以目前可望參賽的狀況，我們已經取得了 10 個項目、29 席，還有很多的資格賽都在進行。署長在報告中提到，目標是取得最大的參賽量資格，也就是更多的項目、更多的席次，我要具體地問署長，有多少項目、多少席次是你們規劃有可能的達成的目標？

何署長卓飛：我們希望能夠達到 16 項、50 個參賽席次。

吳委員思瑤：幾成的把握？

何署長卓飛：應該有 9 成以上。

吳委員思瑤：這個有 9 成，不錯。在這個時候，我們的資格賽應該最近都會完成？

何署長卓飛：會一直到 7 月中。

吳委員思瑤：好吧！520 之後我也不知道你還在不在位，本來還想如果達不到 9 成，要把你吊起來打。就是全力以赴啦！我想續任者也要以這樣的目標為己任。

再請教署長，臺灣的中華代表隊會不會是史上最克難的參賽團？我只問一個問題，我們過去爆發過參加奧運的選手擠在一起坐經濟艙，去考察的立委坐商務艙（還好那個時候我沒當立委），官員也坐商務艙，主角變配角了。我想請問，今年我看到你們對外宣示好像要禮遇選手了，今年的準備狀況如何？從這裡飛到巴西得飛好遠。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就像委員說的，飛到巴西真的好遠，超過 25 小時以上，我認為對我們選手的戰力會有所損傷。

吳委員思瑤：當然會有影響，還要調適。

何署長卓飛：但是依我們過去的規定及規範，我們的預算編列也都是屬於經濟艙，可是我們必須照顧選手，所以我們希望……

吳委員思瑤：過去的經費是這樣編，你現在可以改變。你告訴重點，說重點就好！選手全升等商務艙！我算過了，大概多 1,000 萬……

何署長卓飛：所以我們特別地向企業募款……

吳委員思瑤：公務預算既然沒有辦法，你用預算金或什麼，立法院都會支持。你先講，如果不啟動公務預算，你募款募得怎麼樣？

何署長卓飛：我們估算過，如果所有選手都坐商務艙，大概是 1,500 萬……

吳委員思瑤：你們現在募款募得怎麼樣？

何署長卓飛：已經都有著落了。

吳委員思瑤：所以你在這裡承諾，選手不分「大小漢」，都坐商務艙嗎？

何署長卓飛：但是我特別要向委員報告，因為有的選手……

吳委員思瑤：對，這就是問題了！就我看到你們的資訊，還是要把選手分「大小漢」。

何署長卓飛：沒有。

吳委員思瑤：有分級、分等。有奪牌資格的，可能讓他們優先坐商務艙……

何署長卓飛：不是。

吳委員思瑤：我看到的新聞是這樣。

何署長卓飛：不是這樣。

吳委員思瑤：好，讓你澄清。

何署長卓飛：應該是這樣說，有些選手比較慢取得參賽資格，因為取得參賽資格之後才能訂機票，但是到時候不一定能訂到……

吳委員思瑤：我們是一個國家耶！可能有一些人因為訂機票的時程比較晚，所以他們還是要擠經濟艙就對了？這是可以提早啟動、因應的！

何署長卓飛：不是，我的意思是說不能訂到商務艙，我們絕對是商務艙……

吳委員思瑤：我們是一個國家，你是教育部、體育署，這是可以克服的。只要去參賽的選手，你們應該努力在經費上不要刁難，就是坐商務艙，而且選手應該不分「大小漢」，不管有沒有奪牌機會，都應該有同等待遇。

何署長卓飛：我們的待遇絕對是相同的，但是因為那裡是小機場，又同時那麼多國家要前往，飛過去的飛機、訂的機票……

吳委員思瑤：好啦！非不可抗力因素，全部都坐商務艙，OK？

何署長卓飛：對。

吳委員思瑤：不要再發生過去官員最「大漢」，選手從主角變配角。

何署長卓飛：這個絕對要矯正。

吳委員思瑤：我想這是很簡單的問題，你不必說了一大堆。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思瑤：排除了所有不可抗力的因素，你們應該全力去幫忙保護選手，選手最「大咖」、最「大漢」，是我們臺灣派出去的了不起的臺灣之光，你們應該全力努力。

再談到器材，臺灣的金牌撐竿跳選手葉耀文參加 2015 年 7 月在哥倫比亞舉辦的世界青少年田徑錦標賽，結果因為沒有竿子上場被迫棄賽，教人情何以堪！去年 8 月臺灣的帆船選手張浩也去參加了本屆里約奧運的資格賽，結果他因為設備太老舊，不符合主辦機關的規格，幸好外國選手非常 friendly，把器材借給他，他才能夠有器材可用。像這種事情，教我們情何以堪！雖然很遺憾，張浩前一陣子確定在資格賽中已經沒有機會，但是我們不能讓我們的選手在外自求多福，連基本的器材都不符合大會規範。會不會再發生這種事？簡直笑掉人家的大牙！

何署長卓飛：絕對要跟委員保證，絕對不會發生。

吳委員思瑤：很好，你很「阿沙力」。如果再發生這種事的話，真的要提頭來見！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思瑤：其次，關於訓練場地的問題，我就問重點，射箭是我們的重點項目，你們去考察回來，決定要做一個模擬的場地，因為今年里約的射箭場地是在高台上射箭。我調閱了資料，等了很久，你們預訂 3 月底要完工這個具奪牌潛力的射箭項目的模擬場地……

何署長卓飛：完成了。

吳委員思瑤：3 月底要完工，完成了？

何署長卓飛：已經在用了。

吳委員思瑤：什麼時候完成？確定了嗎？

何署長卓飛：最近完成了。

吳委員思瑤：4 月 13 日，但我也不能確定到底是不是真的完成。

何署長卓飛：已經在啟用了……

吳委員思瑤：你們被逼到最後一刻才告訴我：委員，4 月 13 日完成了。我就相信你們完成了，不過也延宕了十幾天。現在每天選手的培育都在跟時間賽跑，我們還有沒有其他的訓練場地沒有完成的？

何署長卓飛：我們的射箭場地當然很多，但是要模擬那個奧運會高台的部分……

吳委員思瑤：我們還有沒有其他項目的模擬場地？

何署長卓飛：像跆拳道，我們儘量都是和比賽用的器材……

吳委員思瑤：規格場地的配合，包括我看到羽球賽，你們的觀摩團回來以後，發現它的天花板比較低，所以各項的訓練場地都到位了沒有？連射箭的模擬場地都延宕，前幾天、上禮拜才完成，我不曉得是不是我一直追蹤才告訴我完成了。

何署長卓飛：聽我們同仁說，那個場地已經完成了，主要是驗收比較慢……

吳委員思瑤：好，署長說：「聽我們同仁說」，報告召委，我們去考察一下好了。

何署長卓飛：可以，歡迎。

吳委員思瑤：不要虧待我們的選手。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思瑤：你們永遠是急就章地在應付！我覺得沒有給選手最好的人力、物力，教他們怎麼拿出好的表現？

我剛剛講的都是臺灣代表隊自己要準備的，接下來我想探討客觀的層面。國際媒體都在預測這一屆的里約奧運是史上最爛、最亂、狀況最多，風險最高的奧運，政治的因素我不再講，他們談不談和、怎麼樣，也不是我們可以理解的，但是我們的外館、跨部會、中華奧委會都要機動地協力因應。

這次也是史上最毒的奧運。關於茲卡病毒的防疫狀況，巴西的大會醫療執行長的意思是：各國處理、自己因應，也就是說，如果各國的選手不幸感染了茲卡病毒，要自己去準備、因應。

我們的防疫準備好了嗎？我們隨團才去 2 個醫生，我們有五十幾個選手，2 個醫生夠嗎？

何署長卓飛：應該這麼說，這次我們有先去做考察，他們實際上的疑似病例是二百七十幾個，確認病例是 7 個。第二，那個時間正是他們的冬季，所以……

吳委員思瑤：我知道，大會也是這樣講，就是 8 月可能沒有蚊子了，但是你們還是要因應。

何署長卓飛：我們還是有因應的措施。

吳委員思瑤：除了疫情要防護之外，巴西的水質最恐怖，國際知名的參賽選手都說沒有看過這麼恐怖的水質，我們的帆船、輕艇項目都有可能有人參賽，你們就因應好。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思瑤：你們要提出大會防護的相關作為，確保選手的安全及健康。

最後，關於恐攻，雖然維安是他們的事，但是我們選手的人身安全要預作因應，對於巴西的治安，當地的醫生及僑胞都說自己最少被搶過 2 次，甚至有人被槍抵著。

何署長卓飛：確實那邊的治安……

吳委員思瑤：我們選手的人身安全要有所因應、維護。

何署長卓飛：我們一定會好好地注意這個問題。

吳委員思瑤：總的來講，除了在出國前給我們的選手最好的培育資源、支援之外，里約各項政治、經濟環境、社會治安、衛生、風土民情等等，需要你們跨局處、跨部會的掌握，去做一些前線的防範作為，包括安全、健康、治安的防護，好嗎？

何署長卓飛：好，謝謝委員。

吳委員思瑤：謝謝。

主席：請吳委員志揚質詢。

吳委員志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接續剛才吳思瑤委員問的問題。會拿幾金、幾銀、幾銅，我們當然關心，我現在是中華職棒的會長，我知道國家代表隊一定要有其尊嚴，請問一下，飛到巴西飛那麼久，恐怕需要 30 個小時，一般的運動員如果坐經濟艙，真的會是非常痛苦的經驗。請問署長，我們會不會用包機？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因為比賽的時間都不同、分散，而且有些項目的選手是直接在国外

，由那個國家過去的，……

吳委員志揚：主要的團隊會不會是包機？這樣就可以避免你們還要為每個人去訂經濟艙或……

何署長卓飛：比如舉重項目是在比賽一開始就舉辦了，跆拳道項目則是一直到比賽的末期才開始，所以選手出發的時間都不一樣。

吳委員志揚：就像吳委員所說的，因為這一趟不太一樣，特別遠，真的是飛到地球的另外一端。

何署長卓飛：所以我們才會未雨綢繆，先去找企業募款，希望讓每位選手一定能坐到商務艙。

吳委員志揚：我們的華航及長榮兩家航空公司有沒有飛里約？

何署長卓飛：沒有。

吳委員志揚：都沒有？

何署長卓飛：沒有。

吳委員志揚：他們都有參加相關的航空聯盟，對不對？

何署長卓飛：有，我們也會去找華航及長榮贊助、協助。

吳委員志揚：你應該請交通部找這兩家公司協助，好不好？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志揚：另外，我覺得最危險的還是衛生的問題，我不希望中華民國代表隊的選手在那邊發生任何衛生的問題。你們的報告第 13 頁講到茲卡病毒的內容，加總起來不到半頁，我覺得你們好像太輕忽這個了吧？

何署長卓飛：我們正在請隊醫、也就是長庚醫院林醫師擬訂一個計畫，我們會針對這個計畫對選手……

吳委員志揚：我覺得你們在第一段及第二段所寫的內容就有矛盾。你們在第一段提到，據聖保羅代表處人員表示，「於初秋氣候仍高達 30 度以上」。

何署長卓飛：它是一個 range，他們那邊初秋的氣溫確實還是滿高的。

吳委員志揚：我現在要問的是，比賽的時候到底溫度是幾度？

何署長卓飛：8 月算是他們的冬天。

吳委員志揚：可是以它的緯度，就算是冬天恐怕也冷不到哪裡去，對不對？

何署長卓飛：所以還是滿熱的。

吳委員志揚：對。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以過去他們國家自己的經驗，冬季是沒有這種情形發生的。

吳委員志揚：好。我要向署長報告，茲卡病毒是新發現的疫病，我們對它的狀況並不是很了解。全世界都在注意這次里約奧運茲卡病毒的問題，世界衛生組織已經發出警告，美洲很有可能會有 400 萬人受到感染，尤其擔心 2016 年夏季奧運將在茲卡病毒最嚴重的巴西舉行，這是 WHO 最權威的單位講的。英國認為，茲卡病毒可能會為奧運宣判死刑，也就是說，如果到時候疫情很嚴重的話，奧運根本辦不下去了。俄羅斯及澳洲都公開表示擔心他們選手的健康，所以他們會一直注意疫情的發展，如果奧運期間或之前疫情加重的話，他們認為這次的奧運沒有辦法躲過茲卡病毒的侵襲。我們看一下美國，美國的奧林匹克委員會宣布，他們已經成立了傳染病建議

小組，協助他們的奧運隊伍注意即將發生的狀況。請問署長，我們的籌委會到底有什麼人可以幫我們注意這些事情？

何署長卓飛：我們至少會有 2 個隊醫以上。另外，針對過去比如韓國的 MERS 病毒，之前國內也曾經在舉辦全國運動會的時候發生有關肺部病毒的……

吳委員志揚：你說有 2 個隨隊醫生？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志揚：你有沒有請求衛福部疾管局的專家來幫忙？

何署長卓飛：他們會納入我們整個工作籌備團裡頭。

吳委員志揚：可是籌備會看起來沒有哦！

何署長卓飛：有，我們會針對這個組成一個專案小組。

吳委員志揚：好，你們在報告第 14 頁中提到：「籌委會亦說明已經作了萬全準備，而且也與當地公共衛生主管機關及世界衛生組織專家學者組成專業團隊」，但是你們是體育的人，如果真正疾管的專家沒有在這個隊上，屆時在當地又臨時發生狀況，你們要判斷是有問題的。

何署長卓飛：我們相關的訊息都會直接地從隨隊隊醫去取得。

吳委員志揚：我認為隨隊隊醫不夠！我們的國家代表隊像樣的出去，我國是一個先進國家，參賽的成績固然重要，但是出去參賽的配備要像樣！

何署長卓飛：是，我們組團時會慎重考慮。

吳委員志揚：應當與 WHO 的人員協調，國內疾管局有許多的防疫聯繫，他們才熟悉並懂得這些語言。

何署長卓飛：例如上次韓國仁川亞運以及世大運，針對 MERS，有傳染病專家隨行。

吳委員志揚：本席要求本次一定要有疾管局的專家同行，而非僅有隨隊醫生，我再強調一次，隨隊醫生是照顧選手本來就該有的！

何署長卓飛：在選手團內會安排防疫傳染病的醫生。

吳委員志揚：其次是剛才提到的治安，我從僑胞口中得知訊息，很多比賽場地周邊是治安最差的區域，他們建議沒有必要就避免外出。

何署長卓飛：對，針對團體管理的部分，我們會與選手及教練特別溝通。

吳委員志揚：你們要有標準作業流程，就我的了解，澳洲代表隊對於衛生及治安都相當重視，他們表示奧運比賽期間禁止選手參觀貧民窟或其他專家指認為不安全的地區，以及女性隊員絕對不能單獨離開選手村，甚至禁止身上攜帶任何貴重物品。他們做到這麼細！還建議口袋中準備一張 10 元美鈔，以應付搶劫的情況。

何署長卓飛：相關的僑領也都提醒我們，對此我們訂有注意事項。

吳委員志揚：請問這次團隊是否有人負責安全？

何署長卓飛：並沒有特別的專人負責，但是如同剛才委員提及的，針對團對管理及生活安全，我們訂有注意事項。

吳委員志揚：這次前往的地方真的很特別，衛生及治安都很差，我建議與警政署協調，是否可有對

這方面較具經驗的人士隨隊？讓中華民國的奧運代表隊較為完備！

何署長卓飛：隨隊的職員人數受限於參賽選手人數，所以職員人數有限制，對於委員所提醒的相關事項，我們一定會注意。

吳委員志揚：我在此請求次長，也許你的位階較高，希望你不要客氣，要向政府其他單位尋求協助。

主席：請教育部陳次長答復。

陳次長德華：主席、各位委員。是。

吳委員志揚：也許納入你們的名額計算，人數超過了，例如政府其他負責治安或衛生的單位，他們也派員以其他方法協助你們，好嗎？

陳次長德華：我們會提出。

吳委員志揚：你們要提出來，不要不好意思說，別讓我們的隊伍太陽春，好嗎？謝謝。

陳次長德華：是。

吳委員志揚：另外，上次我們提到，如果大巨蛋無法繼續興建，署長表示 10 年內不會有新的巨蛋出現？

何署長卓飛：不容易。

吳委員志揚：到底現在這個蛋該怎麼辦？看到如今的結果，你是贊成拆蛋或是要幫忙柯 P「拆彈」？

何署長卓飛：這是臺北市政府的權責，至於我個人的意見，仍希望能夠儘快有巨蛋！

吳委員志揚：如何希望？用祈禱的方式就會有巨蛋嗎？不會吧？

何署長卓飛：我是支持「拆彈」，不是「拆蛋」！

吳委員志揚：我提醒你，如果最後變成是把「蛋」給拆了，這會產生一個問題。巨蛋使用的土地是因為要興建巨蛋球場，與中央換地而得，這筆土地本來屬於中央，因為臺北市要興建巨蛋，所以中央換給臺北市，臺北市再將世貿三館的土地交給中央，這是交換來的。一旦將巨蛋拆除或者是巨蛋留在原地卻不用於體育方面，將與原來換地的意義不符，可能衍生後續爭議，牽扯到的仍是全國人民的納稅錢。請署長不要再認為這件事是臺北市政府的事，別在一旁看好戲！

何署長卓飛：我們會建議。

吳委員志揚：中華職棒 2 年時，大家就向當時的院長拜託要一顆「蛋」，今年已經是職棒 27 年，孵了 25 年好不容易巨蛋即將誕生卻陷入僵局，中央主管機關體育署應該出面協助處理。

何署長卓飛：我們會建議臺北市政府。

吳委員志揚：如何建議？終止？解約？換人？或者是如何？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我們依然希望看到巨蛋早日完成。

吳委員志揚：現在巨蛋的座位要減量，原來是 4 萬個。據了解，日本西武巨蛋的座位數是 3 萬 5,800 個，跟我們競爭舉辦 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最激烈的韓國，他們的新巨蛋座位數是 2 萬 2,258 個。如果順著柯 P 的邏輯必須有人接手，一樣也要符合安全，對吧？若為了安全要減量，我認為基於民眾的期待與你講 10 年內不會有巨蛋等因素，我勉強可以接受 4 萬個座位數量稍減

，但也不要輸於國際水準，座位數是 3 萬或 3 萬 5,000 個都可以接受。

何署長卓飛：若座位要減量也是可行，畢竟涉及安全問題。

吳委員志揚：你要給予他們建議！

何署長卓飛：是。

吳委員志揚：中央體育主管機關應給地方建議，絕對不能接受只減蛋體，卻不減商業大樓，若是如此，反而更加圖利廠商嗎？而且跟當初這筆用地取得的意義完全相反！請你們別在一旁觀看，要出手介入幫助！

主席：請柯委員志恩質詢。

柯委員志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目前全世界對於青年就業問題都非常關注，不想讓年輕人成為失落的一代。首先我們看到青年署網頁列出的目標，其實寫得非常好，內容有很多關於青年創業及青年國際競爭力的部分。因為青年發展署與青年人站在一起，請問年輕人對青年署的了解度有多高？

主席：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施副署長答復。

施副署長建勳：主席、各位委員。對參加青年署活動的人，基本上，我們都會了解他們的需求。

柯委員志恩：我是指青年人對青年署是否有足夠的了解？

施副署長建勳：應該了解。

柯委員志恩：我們先來看一段影片，這是很隨意在 3 個校園抽樣調查，雖然不符合媒體抽樣的標準，但是我們還是先觀看。

（播放影片）

柯委員志恩：影片的對象只是隨機抽樣，影片訪問 5 個人，僅有一個受訪者了解的情況不錯，不過他誤認青年署是青輔會，另一個則是以為青年署隸屬內政部，沒有人知道隸屬教育部。顯然你們提到與青年人站在一起的說法，實際上還有一大段落差的距離。

你們舉出非常多的活動，我還是要特別一點，隨便舉出幾個例子。本席以前在大學擔任學務長將近 7 年，所以青年署的公文首先就到我手中，每次看到這個部分，我可以列出一個很大的公約數，就是可以到青年署的平台填寫問卷或是一定時間開始回覆、有問題可以查看附件等等。基本上，我認為你們空有好的目標，可是永遠要相關單位填表或是請學生提案採納後才給予經費，在如此的狀況下，學校會努力配合你們所發的公文嗎？

施副署長建勳：多數學校會配合，有少數不配合。

柯委員志恩：真的嗎？就比例來看很多學校，除科技大學需要經費之外，一般綜合大學收到公文都將其轉發給課外活動組蒐集提案，若沒人提案，這個案子也就結束了！讓我感到他真的像是發包的單位，你們就如同整合平台，是否曾有大專院校向你們反映？

施副署長建勳：因為我們的業務會透過大專院校對學生進行宣傳，每年接觸青年署的活動人次約八十幾萬人，實際有接觸青年署的業務的比率大概是 10%至 20%之間，能量需要持續增加。

柯委員志恩：在公文往返過程中，對身為在大學第一線的工作人員而言，你們的執行程度及整體作業模式有很大的改善空間。舉例而言，比方你們職涯發展輔導計畫分為活動組及課程，課程的

部分通常只提供一、兩個月的時間。而且你也了解，大學排課是全年度的計畫，可是你們提供的計畫都在學期中，其實要運用你們的課程非常困難；至於活動的部分則要求跨單位協調，對所有的大學而言，這是一件非常繁雜的事情。這些計畫的執行具有極大的落差，你們卻在打電話、發公文請大家回送資料，有經費就提供，沒經費也 OK。你們的全面性不夠，是否認為有發公文就好？有沒有執行績效並不重要？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已經交代業務單位，儘量配合學校的時程來進行。

柯委員志恩：在執行度上來看，若真要發揮青年署的功能，雖然僅有 4 億元經費，只要好好做還是有很多事情可以處理。

施副署長建勳：是。

柯委員志恩：青年發展署就是過去的青輔會，請問兩者業務有何不同？

施副署長建勳：有，後來在組改時，有一處是創業的……

柯委員志恩：你們將最重要的青創業務移到經濟部，青年就業業務則移到勞動發展署，前兩項是過去青輔會最重要的業務，請問你們剩下什麼業務？

施副署長建勳：原來有 4 個處，現在還有 3 個處留下來，也就是 3 個署。

柯委員志恩：這 3 個署就我來看是有疊床架屋的感覺，因為當時感受不到青輔會的功效，所以很多部分的業務移出了，當大家在檢討青年署的功能與作用時，如果你提不出績效，未來我們審查預算時就會嚴格把關，以前有人說換湯不換藥，可是現在令人感到似乎連湯都沒有換掉！

施副署長建勳：因為我們的預算編列 4 億元，扣除人事費用後，大概僅剩 3 億元可以辦理業務。

柯委員志恩：對，但你們業務的作法永遠是這樣的方式，我非常肯定你們幫助大學生進行媒合，特別是弱勢學生，對於媒合的部分，你們是否可以提出可評估的績效？現在公部門進行許多媒合，但是在網路上也可以至 104 及 1111 人力銀行尋找與公部門的媒合，請問你們的績效是否優於他們？

施副署長建勳：公部門媒合只有政府才能做到，因為我們是透過中央部會的協調，以爭取機會。

柯委員志恩：臺北市及其他縣市教育局都可以透過 1111 人力銀行網站招募，你可以請同仁回去查看，既然我們可以找到，你們也可以！

施副署長建勳：地方政府也會透過我們的平台進行媒合。

柯委員志恩：我只是強烈的要建議青年署，如果要贏得更多青年人的聲音，包括學校第一線單位的很多執行政務，你們一定要非常務實的做到，否則你們依舊跟年輕人的聲音過於遙遠，我在此特別呼籲。

施副署長建勳：謝謝。

柯委員志恩：剛才署長提到奧運奪牌目標是 3 金 2 銀 1 銅，並打包票有 6 成機會，針對這部分先前幾位委員也就教於你，我更具體的請問你，3 金是哪些項目？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舉重……

柯委員志恩：目前舉重選手有兩人被查到使用禁藥，如果再有一人有類似情況，我們就要被踢出比

賽！對這部分，你們如何保證？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我們不會再被……

柯委員志恩：好，對此署長已經保證。另外兩金可能在哪裡？

何署長卓飛：我們認為舉重可能有兩金。

柯委員志恩：跆拳道有可能嗎？

何署長卓飛：跆拳道有希望。

柯委員志恩：跆拳道都是我們金牌……

何署長卓飛：現在我們刻正積極爭取的還有女子射箭。

柯委員志恩：其他幾位委員已經提及大方向，我們比較具體討論，例如跆拳道過去可謂我國獎牌的收納所。今年初我國第一位取得奧運第 2 量級資格賽資格的選手是黃韻文，可是他發布一個震撼彈，他要退選，也就是退出資格賽，讓黃懷萱遞補，可是黃懷萱卻沒有踏實感。

何署長卓飛：黃懷萱取得這次 49 公斤級的資格。

柯委員志恩：是。黃韻文是我國很有機會獲獎的一位選手，請問他為何退選？

何署長卓飛：因為他這次到韓國集訓時受傷。

柯委員志恩：是，這就是一個很大的問題！黃韻文過去是參加 57 公斤級，基本上，輕量級是臺灣最有機會奪牌的項目，例如朱木炎及陳詩欣等人皆屬於 49 公斤輕量級選手，對嗎？

何署長卓飛：是。

柯委員志恩：可是黃韻文原為 57 公斤第 2 級級數，因為 49 公斤級比較容易，所以希望他可以參加第 1 級，一個 57 公斤的人將體重降到四十幾公斤，這期間不斷的操練是否可能導致他受傷？

何署長卓飛：原來他本身的級數是 53 公斤級，實際上，奧運是 58 公斤以下分為 4 個量級，直接降下來……

柯委員志恩：我了解。我比較關切他會退出的原因是來自於他改變了級數而不斷的操練導致受傷，本席關心的是國家如何照顧這些選手？因為選手常發生疲勞性骨折，署長應該知道這個名詞吧？

何署長卓飛：對。在任何情況下，我們請選手做量級的改變，首先會徵得他的同意。

柯委員志恩：一定要如此。

何署長卓飛：其次是我們有專屬的醫生。

柯委員志恩：根據資料顯示，我國有關運動科學的介入不太落實，以致於選手經常因此產生致命的問題，過去國家在培養體育選手時，對這部分非常不重視，即使你提出來，我覺得這部分的落實度很差。如同現在提及的隨隊醫生，你們有特別提到運動科學相關方面，包括營養師及其他不同專家一同介入嗎？

何署長卓飛：都有。針對某些項目設有專屬的醫療團。

柯委員志恩：我看你們的報告沒有相關內容，請署長在一個月內將運動員安全人身保護的部分作成報告，並提供本席參考。

何署長卓飛：好。

柯委員志恩：在照顧方面，剛才你提及射箭也是非常重要的項目，對嗎？

何署長卓飛：是。

柯委員志恩：這次將選拔 3 男 1 女參加出賽嗎？

何署長卓飛：是。

柯委員志恩：過去我國通常派出 3 男 3 女，這次的選拔等於是未滿額的狀況。

何署長卓飛：現在女生僅取得 1 席。其實女生的表現是比……

從過去至今都是……

柯委員志恩：過去都是 3 男 3 女，目前則是 3 男 1 女，我想指出這樣還是……

何署長卓飛：6 月份會辦理一場資格賽，我國應該確定會取得。

柯委員志恩：我現在幫你計算，我們非常具體的來談，你提到的 3 金，我估計是跆拳道，而最有機會的跆拳道因為選手運動傷害，目前為止尚在觀望中；舉重項目已經兩人使用禁藥，僅剩 1 人可參賽，你們必須小心；至於射箭項目，目前選手的額度也不滿，所以對於你提出的 3 金目標，我實在抱持著高度疑問！我們要很具體的來討論，到此為止，署長認為還有 6 成把握嗎？

何署長卓飛：我們戰戰兢兢一定往這個方向前進！因為所有教練及選手的目標皆相同。

柯委員志恩：有啦！我們都已經如此具體談論。但我還是要提出，以我國目前的人口數來看，我們參加比賽不應該是志在參加，我不想再聽到「志在參加」4 個字了，「志在奪牌」很重要！

何署長卓飛：是，所以我們才會訂定目標，有目標大家才會往目標去衝。

柯委員志恩：是，我們很期望，但是……

何署長卓飛：這也是很大膽的，過去我們從來不敢訂這個目標。

柯委員志恩：針對我剛剛舉的選手安全、選手保護等問題……

何署長卓飛：有關委員提醒，我們一定會注意。

柯委員志恩：最重要的是，我們不是只有參加這次奧運，未來選手後半輩子的生理健康也是國家的責任，而不是用完後就不管了，這是我們不斷在呼籲的。

何署長卓飛：謝謝委員提醒。

柯委員志恩：不要忘記將專業團隊，特別是運動科學專業團隊的成員資料送到我辦公室來，謝謝。

主席：請徐委員永明發言。（不在場）徐委員不在場。

接下來請張廖委員萬堅質詢。

張廖委員萬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目前距離里約奧運只剩下倒數 107 天，今天大家都非常關心這個議題，在剛剛的質詢中也聽到，很多委員都很關心我們的代表隊要飛 25 小時到里約，不包含轉機時間。但現在里約面臨的問題不止是病毒，上個月（3 月）中旬時，里約發生上百萬人民上街抗議總統涉貪，要趕他下台，果然在 2、3 天前眾議院就投票通過，以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要求總統下台，而參議院也要在下個月 10 日進行投票。有關里約的狀況，從那麼多委員所提供的資訊看來，你們也去考察過了，但考察回來後，也只針對茲卡病毒的部分提出一些預防。我想大家都非常樂觀，美國奧會在今年 2 月時曾說過，如果茲卡病毒造成重大流行的話，美國奧運代表隊將不排除不去，你們有做這種準備嗎？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有固定的危機處理模式，也就是說，我們有一個專案小組，針對重大國際賽會要如何因應，我們都會有因應作為。

張廖委員萬堅：換句話說，依我們看來，巴西這次所面臨的政治危機，可說是巴西從開始選舉的這幾十年以來所遇過的最大政治風暴。而且以往奧運的主辦國大多由總統、國王或天皇來宣布開幕，如果 5 月 10 日巴西參議院通過眾議院所提的彈劾案的話，只要投票結果超過半數就好，巴西總統就要停職半年，如此一來，里約奧運時，因為總統羅塞芙被停職了，所以就由副總統代理宣布，其實可能發生的狀況相當多，今天你們大概也未針對政治部分提出評估，只是一直說不會影響。

此外，大家最重視的是奧運到了，本席非常關心運動，包括運動產業，剛才提到今年奧運的目標是 3 金 2 銀 1 銅，署長長期在體育界，請問在我們歷屆參加的奧運中，表現最好的是哪一屆？

何署長卓飛：希臘的雅典奧運，2 金 2 銀 1 銅。

張廖委員萬堅：所以這次之所以設定 3 金 2 銀 1 銅，就是希望超越雅典奧運，要爭取歷屆參賽的最佳成績。非常有氣魄！

何署長卓飛：我們會努力。

張廖委員萬堅：我不會像以前戴主委講的這樣，我認為比賽成績固然重要，但是也不必要以上台、下台或比賽結果不如預期就點名誰表現得不好等方式，這樣並不好，但是你們說有信心嘛！對不對？

何署長卓飛：我們要給選手信心，我們自己當然也要有信心。

張廖委員萬堅：為了有信心，你們在去年 9 月 14 日修改了國光獎章，對吧？

何署長卓飛：對。

張廖委員萬堅：將選手的奧運金牌獎金從 1,200 萬提高到 2,000 萬，如果要選擇終身月領，額度也從每月 7.5 萬提高到 12.5 萬。這真是好消息！請問我們的選手在去年韓國舉辦的光州世大運的表現如何？

何署長卓飛：光州世大運的成績差強人意，有達到我們設定的目標。

張廖委員萬堅：有達到設定目標？

何署長卓飛：差了一金。

張廖委員萬堅：我們花了多少獎金？

何署長卓飛：其實國光獎金還包含非亞奧運的其他項目，一年大概 1 億多。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編多少預算？

何署長卓飛：3,700 萬左右。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編 3,700 萬，結果去年就發了 1 億多？最後是動用到第二預備金嗎？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就是說……

張廖委員萬堅：沒有時間了。署長，今年是奧運年耶！你們編多少預算？

何署長卓飛：一樣是三千多萬。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編了三千多萬的公務預算要獎勵選手，然後說我們對拿到「321」（3 金 2 銀 1 銅）有信心，但為何從公務預算上看不出來？

何署長卓飛：因為過去也是這樣編的，如果從這裡編的話，會排擠到其它預算，但如果選手拿到獎牌後，我們一定會發給他們。

張廖委員萬堅：去年你們動用 1 億 8,000 萬的第二預備金，財政委員會已經要求你們在公務預算中編列，這樣也表示政府真的要鼓勵選手，且對選手有信心，但如果今年編的不夠，到時又要動用第二預備金，我覺得如果我們是這樣鼓勵體育，永遠都是嘴巴講有信心，但實際表現出來的行為就是沒有信心。

何署長卓飛：我們希望行政院主計單位能夠給我們更多的預算。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自己決定要不要編嘛！

何署長卓飛：這樣就會排擠到其他預算，即使我們編了，也不太容易通過。

張廖委員萬堅：在有奧運的選舉年多編一點預算，這樣也會排擠到其他預算？我不了解你這樣的心態！我們說要鼓勵選手，卻鼓勵成這樣子。剛才很委員的說法我都很贊成，我們的選手要代表國家飛到南半球的里約去參加奧運，假使又塞經濟艙的話，當然如果今年立委組團去看，選手坐經濟艙，我們就坐經濟艙，我們大概不會坐商務艙。我們應該要這樣對待選手，如果只是嘴巴說要善待選手，可是公務預算卻還是每年如禮行儀的編個三千多萬，不夠的時候再追加預算或動用第二預備金，去年光州世大運是 7 月舉行，你們何時頒獎的？

何署長卓飛：年底。

張廖委員萬堅：是 12 月嘛！而且是 11 月動用第二預備金後，才有足夠的錢頒獎，當然錢還是會給，但是本席非常質疑這樣的編列預算方式，你們說有信心，但從預算中似乎看不出來。

另外，你剛剛有提到，我們已經有 10 項 29 人已達標可以參加奧運，我們的目標是 16 項超過 50 人，未來 2 個月還有很多的選拔比賽。在運動方面，以前 2005 年、2006 年、2007 年王建民在美國有傑出表現的時候，如果他那天早上勝投，股票就會漲，署長有聽說過嗎？

何署長卓飛：有。

張廖委員萬堅：為什麼？是人的巧妙心理，運動激勵人心、激勵士氣。剛才蘇巧慧委員有問到，到底台灣是體育強國還是弱國？我們的排名如何？你剛才也回答過。我們在奧運的排名是排第幾？從歷屆比賽至今，我們拿過了多少獎牌？

何署長卓飛：總共 21 面吧。

張廖委員萬堅：你知道我們奧運的唯「二」金牌得主是誰嗎？

何署長卓飛：陳詩欣和朱木炎。

張廖委員萬堅：然後有 7 面銀牌，12 面銅牌，一共 21 面獎牌，你知道是世界排名第幾嗎？

何署長卓飛：第 75 名吧？

張廖委員萬堅：是第 70 名，維基百科就有了。其實我們最好的排名是世界運動會，它包含了很多非奧運項目，所以我們在世界運動會的排名是比較前面的，最好的排名是亞洲第 4，世界排名也

達到第 14、19。所以我們要鼓勵選手，除了不能臨時抱佛腳外，剛才吳思瑤委員也提過，我們還有很多強項，像你們訂的 10 項和 16 項中的所有訓練場管及設備，都不能是因為要總集訓了才做。在運動的發展及鼓勵方面，如果今年奧運真的突破 3 金了，我想那幾天股票大概也會大漲，這就是人的心理，很巧妙，沒有什麼原因，這是種非理性的情感。運動超越國界、超越藍綠，鼓舞氣勢的效果非常顯著的。所以本席在此告訴署長，今年底審預算時，我不知道明年有什麼樣的比賽，明年世大運在臺北舉辦，如果你們再編個三千多萬的預算，沒有宣誓性的作用，或是抱持著怕影響其他預算，所以將運動獎金編少一點，不夠時再動用第二預備金的想法的話，本席是不會讓預算通過的。

何署長卓飛：我們會積極爭取。

張廖委員萬堅：只是積極爭取，你要不要承諾？這樣根本是沒有信心啊！次長，你比較大，你來說。今天部長沒來，部長去畢業旅行啦！

主席：請教育部陳次長答復。

陳次長德華：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其實體育署的預算包含兩部分，一部分是屬於教育預算，學校體育是屬於教育預算，如果是教育預算這塊，我們絕對會支持。

張廖委員萬堅：針對這種鼓勵選手的獎金，你們是要有信心地先編列，還是要等到每年大量超支後再動用第二預備金？我想這樣的現象不可取。今天部長沒有來，其實他來也沒用，反正 520 之後就不是他了。請問副署長，為何今天青年發展署署長沒有來？本來想問，但沒來就不問了，聽說署長出國去了？

主席：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施副署長答復。

施副署長建勳：主席、各位委員。是，因公出國。

張廖委員萬堅：因什麼公？

施副署長建勳：部長指派他率師鐸獎得主去……

張廖委員萬堅：部長自己畢業旅行，連文官也指定去畢業旅行嗎？

施副署長建勳：另外兩個行程是跟有關青年署有關的，因為年底有研討會……

張廖委員萬堅：他是率領師鐸團耶！

施副署長建勳：對，但是另外兩個行程是跟青年署的業務有關，因為年底要辦研討會，所以要邀請……

張廖委員萬堅：不是因為他個人要參加，所以才編列另外兩個行程嗎？什麼要拜訪美國青年發展協會？

施副署長建勳：不是，是要邀請他來擔任年底研討會的主講者。

張廖委員萬堅：請問副署長，那是什麼團？是不是為了獎勵師鐸獎的老師，就是孔子 72 位門生，然後分成 3 團。

施副署長建勳：對，但是行程中有包含一些青年組織，有大專校院……

張廖委員萬堅：師鐸獎就是獎勵老師嘛！

施副署長建勳：對，但有參訪大專校院去了解一些青年組織……

張廖委員萬堅：為了讓他符合帶隊資格，所以才編個理由去拜訪青年發展協會，不然為何師鐸獎得獎老師要去拜訪別國的青年發展協會，這是什麼行程？部長自己去畢業旅行就算了，上樑不正下樑歪，上樑如果認為因為只剩一個月，所以就去了，底下也藉著與考察無關青年目的就去了，甚至還為此變更兩個行程。

施副署長建勳：不是變更行程……

張廖委員萬堅：不要這樣子啦！我們是新科委員，對很多青年等政策都很關心，他不來，我們就不問了嘛！我們就等到審預算時再來討論，謝謝。

施副署長建勳：謝謝。

主席：請鍾委員佳濱質詢。

鍾委員佳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次長知道目前全世界有幾個國家嗎？

主席：請教育部陳次長答復。

陳次長德華：主席、各位委員。全世界……

鍾委員佳濱：我直接說啦！目前有 UN number（聯合國編號）的國家有 195 個，加上政治實體的話有 249 個。你知道目前臺灣足球的世界排名如何？要不要直接請何署長回答？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第 180 名。

鍾委員佳濱：我查了一下，目前在全世界 195 個國家中排名第 180、181 名。如果學校有 200 位學生，然後我考 180 名，署長覺得我成績好不好？

陳次長德華：不理想。

鍾委員佳濱：但我們不能因為學期表現測量結果不理想就放棄這位學生，所以如果我在 200 名學生中考了第 180 名，你還是要鼓勵我、繼續幫我加油並幫助我解決問題，對吧？再請教署長，你認為足球運動在臺灣普不普及？

何署長卓飛：現在有慢慢普及，原來 102 年的預算只有 6,000 萬，這幾年有逐年增加，達到 1 億 2,000 萬。

鍾委員佳濱：既然我問到足球，你可能想說我一定是重視足球，但其實不然，我是想說運動項目那麼多，體育署在發展特定運動時有哪些考量？是看世界排名、運動人口，還是看運動項目在我國教育政策上占什麼位置？你們在選擇重點發展的運動項目的考量為何？

何署長卓飛：有關競技運動的部分，基本上我們希望行銷臺灣，讓我們國家在國際上展現競爭力，所以會選取我們在國際運動上較強項的競技運動項目。

鍾委員佳濱：你覺得足球是嗎？

何署長卓飛：足球不是，可是從國際世界的風行度、曝光度和影響度來看，我們覺得足球是不可忽視的。

鍾委員佳濱：對，足球是個世界性的運動，世界上的足球人口很多。

何署長卓飛：它有 206 個……

鍾委員佳濱：雖然目前臺灣的足球運動不是那麼盛行，在表現成績上也不在世界的前面，但我希望

國家能帶動這個項目，讓未來足球團隊能夠在國際舞台上發光發熱，這是你的目的吧？

何署長卓飛：對。

鍾委員佳濱：我看次長也點頭，所以你會繼續鼓勵嘛？

何署長卓飛：對。

鍾委員佳濱：以目前臺灣足球運動的區域來講，在北、中、南或城、鄉中，你覺得哪些區域的運動人口比較符合剛剛說的可推動標準？是城鄉分布或者是區域分布？

何署長卓飛：我們現在……

鍾委員佳濱：你們沒有這樣的統計，對不對？

何署長卓飛：是。

鍾委員佳濱：那我來告訴你，你們自己有訂一個辦法。投影片上顯示的是 103 年體育署訂的國家足球發展計畫，我舉個簡單的例子，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你們設定了各級學校足球隊數的目標分別是 500 隊、510 隊、520 隊，社團的目標分別是 650 個、660 個、670 個，其實你們算是相當地保守謹慎，一年只多 10 個隊伍和 10 個社團；而在全民目標方面，是從 4 個縣市、6 個縣市到 9 個縣市。也就是說，到今年要有 9 個縣市執行足球社區聯誼賽、運動嘉年華或足球體驗營等活動，這些都還算是打基礎的，對嗎？

何署長卓飛：是。

鍾委員佳濱：但是你說我們要在今年里約奧運取得女子足球項目的參賽資格，署長，你們前面打底那麼保守，後面達標訂得那麼高，你會不會擔心啊？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男子和女子是有差距的，不過女子也不可能。

鍾委員佳濱：在教育上，老師訂個不可能的目標是希望學生怎麼樣，增加學生的挫折感嗎？如果次長是學生，你覺得訂這樣的目標會不會有挫折感？

何署長卓飛：我們是 2013 年訂的。

鍾委員佳濱：因為是 2013 年訂的，所以當時覺得會不錯？

何署長卓飛：我們希望啦！

鍾委員佳濱：為何現在造成你們的評估標準及期望值拉低？是因為投資不夠嗎？

何署長卓飛：一方面是投資不夠，一方面實際上我們真正地在……

鍾委員佳濱：實況上也沒有很好嘛？

何署長卓飛：是，實況上……

鍾委員佳濱：但你們寫到，為了明年（2017 年）臺北世大運，要在北部六縣市辦理足球場地的興建，你們那時候就規劃了。請問為何選在北部九縣市呢？

何署長卓飛：興建場地是 ok 的，因為那是要配合世大運。

鍾委員佳濱：因為世大運在臺北舉行，所以要在北部九縣市興建運動設施，你們打算……

何署長卓飛：因為必須符合相關規定

鍾委員佳濱：我了解，你們打算投資多少金額才能達到這個標準？

何署長卓飛：目前足球部分是 16 億。

鍾委員佳濱：所以這個球場要花 16 億就對了？

何署長卓飛：是總共這個數字。

鍾委員佳濱：我整理一下剛剛到現在的資訊。全世界有將近 200 個國家，臺灣足球的水平大概排到很後面，大概 180 幾名，署長也同意 2016 年要選拔女子球隊並達到參賽標準的目標不太容易達成，你也承認這幾年推展的現況，每年只增加 10 個也不太好，可是你們打算要在北部九縣市投資 16 億，目的不是因為北部九縣市的運動人口多，也不是北部九縣市的足球選手優秀，只是因為臺北世大運在臺北舉行，所以國家要投資 16 億蓋一個國際標準球場，讓世界排名在 180 名之前的各國好手來我們這邊競技，而我們國家的選手和孩子只能看電視，你是不是這樣覺得？

何署長卓飛：其實我們搭配球場的興建，也正在修正我們的足球發展……

鍾委員佳濱：我沒有反對。提供職業運動或是可以讓人發光發熱的舞台都會吸引更多人，讓他們從坐而言進而起而行。臺北唯一一座中山足球場已經不見了，剛才講到 16 億就是為了足球。我們原來的足球場是在航道下，沒有辦法聽到比賽的哨音，所以不適合舉辦國際比賽，現在變成花博的場地。目前真正發展學校足球運動的有很多是在原鄉，我們也在很多國際上青少年的比賽看到原鄉的學童發光發熱。他們沒有很好的足球場，他們的表現其實是因為天賦的本能。我們都知道原住民的孩童在成長環境中有比較多體驗手足協調的機會，所以他們的協調性很好，因此只要在學校稍微經過訓練，成績馬上就不錯，但是要達到世界級或成人運動的標準還有一點距離。他們差的除了教練之外，另外就是缺乏適合的訓練基地，如果有訓練基地讓這些孩子到國高中階段能夠繼續訓練的話，未來不要說女子選手，男子選手也有機會，在國家花 16 億打造符合國際規格的足球場之下，去參與國際比賽。你同不同意？

何署長卓飛：同意。

鍾委員佳濱：很好，那我現在告訴你怎麼投資。這是目前場地的現況，整理這些場地不需要 16 億，5,000 萬元就夠了，在這樣的狀況下，你要不要投資？

何署長卓飛：我們會評估啦……

鍾委員佳濱：評估？你們花 16 億都不眨眼，甚至拉低標準，認為今年達不到奧運參賽標準還是要蓋了。我都告訴你目前足球運動很盛行的地方是在屏東的原鄉及平地鄉，這裡有許多國小及國中的選手，他們缺乏比較好的標準訓練中心。你要不要投資？

何署長卓飛：會。

鍾委員佳濱：好。

何署長卓飛：我們也會對相關的縣市……

鍾委員佳濱：我們沒有說其他縣市不可以，事實上，有 16 億的經費，一座 5,000 萬的話，可以投資 32 個縣市，屏東縣要求一座不為過吧？

何署長卓飛：屏東大學這次是……

鍾委員佳濱：不是，我在跟你講……

何署長卓飛：他們是冠軍，所以其實屏東在發展足球方面，我們認為……

鍾委員佳濱：有潛力嘛！除了足球之外，還有另一個運動是國人非常支持的，那就是「野球」——

從日治時代開始的棒球。我的母校屏東高中得過全國第 2 名。你知道屏東目前有沒有棒球場嗎？

何署長卓飛：有。

鍾委員佳濱：我們國家有職業運動，那你知不知道目前職棒在屏東有沒有比賽？

何署長卓飛：現在沒有。

鍾委員佳濱：為什麼？

何署長卓飛：因為沒有好的棒球場。

鍾委員佳濱：你滿上道的。這就是屏東的球場，在職棒光輝的歷史長廊裡，署長還在大學唸書的 1993 年，我是假設啦！職棒首戰在屏東開打，可是去年開始職棒已經沒有在屏東打了。我們看到職棒球員在大廳熱身而不是在牛棚；職棒的牛棚不是真的牛棚，而是滿高級的場地。我們還看到一則新聞，就是王建民練投時，有人差一點砸到他。如果屏東有不錯的棒球基礎，我們有美和，過去職棒也曾經輝煌過，而且現在職棒仍然是國人非常嚮往的運動。在這樣的情況下，為了讓屏東的棒球場能夠提供基本的支持，讓選手有好的比賽場地，讓球迷有好的觀賽場地，您覺得要不要投資？

何署長卓飛：我們目前委託臺體大就全國的棒球場館進行總體檢。

鍾委員佳濱：我知道，要全部總體檢。

何署長卓飛：我們會根據總體檢的結果和未來棒球的發展，針對適合職棒或國際棒球賽的場館進行整體性的整建。

鍾委員佳濱：什麼時候評估結果會出來？

何署長卓飛：應該是年底。

鍾委員佳濱：不用等到年底，明天我帶貴署的同仁看一下，好不好？

何署長卓飛：會去會勘。

鍾委員佳濱：這樣的球場除了在整體評估之外，我們特別就短期面來思考，我們要考量棒球是職業運動，它在國人心目中有重要的地位，而且曾經在南部各縣市及屏東各級學校盛行，屏東的球迷卻沒有球場看職業棒球比賽，使得職業棒球運動沒有辦法在屏東這個舞台呈現；再者屏東也出了很多優秀的職棒選手。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希望體育署能夠在這部分加強。好不好？

本席剛剛問了足球跟棒球的問題，請陳次長說句良心話，你會想將重點放在哪裡？

陳次長德華：目前國內的運動人口以棒球占的比重較多，雖然足球本身也有發展的潛力，但是現在資源投入棒球的比例是比較多的。

鍾委員佳濱：所以兩者你都要加強，那就拜託你們了。

主席（吳委員思瑤代）：請黃委員國書質詢。

黃委員國書：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體育署的目標是 3 金 2 銀 1 銅，很好，很棒，我們要努力達成目標，至於比賽結果是不是可以如願則在未定之天，但是我們能做的就是替這些為國家賣力的國手爭取最佳的條件。這大概是我們要共同努力的，何署長覺得對不對？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是。

黃委員國書：我們要努力的目標還很多。請問這次國手參加里約奧運的機票費用是誰出？

何署長卓飛：我們過去到現在編列的預算都是針對經濟艙的經費。

黃委員國書：所以目前沒有提供商務艙的規劃嗎？

何署長卓飛：我們有募款，所以為每一位選手提供商務艙……

黃委員國書：至少機票費用不會叫選手出吧？

何署長卓飛：絕對不會。

黃委員國書：我們如果只出香蕉的話當然只能找到猴子，我們要找的是猴子還是「超級賽亞人」？

和鄰近國家比較，日本的年度體育經費是 999 億，韓國是 974 億，但是我們今年整體的體預經費只有 97 億；人家的人口比較多一點，但是也不能差這麼多。我剛才講到機票，請問我們在越南參加世界足球賽的會外賽那一次，機票費用是誰出的？是體育署出的嗎？

何署長卓飛：我們有補助。

黃委員國書：你們補助而已，到現在很多機票費用還是由選手自掏腰包，欠的也沒有還給人家，足協也還沒有處理這件事。有一位非常頂級的選手叫陳昌源，我們好不容易請他回來代表臺灣比賽，結果叫他自掏腰包。

何署長卓飛：我們有和足協聯繫。

黃委員國書：他是比利時足球聯隊非常頂尖的選手，我們因為他有可能打進世界盃的會外賽，而且馬上要打亞洲盃了，可是人家不來踢了。你們要檢討。怎麼代表臺灣出國比賽的機票費用還要選手自掏腰包？全世界大概只有臺灣做這種事情。

其次是保險的問題，過去的保險只有保死亡跟意外，問題是比賽期間的運動傷害沒有保險。體育署是不是可以將運動傷害放進這次奧運選手的保險項目內？之前在委員會有提國民體育法第十八條的修法了。

何署長卓飛：現在有放進去了。

黃委員國書：再來是有關零用金，在 12 強棒球賽的時候，我有提出這個問題。政府給為國賣命的選手 1 天的零用金是 200 塊錢，這樣講得過去嗎？這次奧運有沒有調整金額的打算，是不是還是 200 塊錢？

何署長卓飛：目前他們的零用金是一個月 6,000 元，當然還有其他如交通費，且還區分為……

黃委員國書：這些選手有比賽一個月的嗎？

何署長卓飛：職業選手和學生選手的待遇是不一樣的。

黃委員國書：他們一天的零用金是多少？

何署長卓飛：在培訓期間時，學生的零用金的確是一天 200 元。

黃委員國書：那麼他們在比賽期間的零用金是多少呢？我們的選手出去比賽不可能比到一個月，他們參加比賽項目可能比賽幾天就回來，你們仍然要以一天 200 元的待遇讓我們的選手為國家爭光嗎？你們還是要以這樣的條件來處理嗎？本席上次已和你們說過，這要調整。你們也同意。上次 12 強棒球賽時，我就已經提醒你們。請問你們至今依然要以這樣的標準來處理嗎？

何署長卓飛：我們有請國訓中心再研議。

黃委員國書：這還要再研議？都已經這麼久了！你們的心態到底是願不願意幫忙這些為國出賽的選手爭取最佳的出賽條件？

何署長卓飛：當然願意。

黃委員國書：但是你們沒有做到這一點。關於零用金的部分，你們也不想改善。再者，請問我們的選手出境有沒有享有禮遇通關？還是他們要跟著大排長龍？你知不知道現今出國的人非常多，你們要讓我們的選手和出境旅客一樣在那裡排隊嗎？他們有沒有享有禮遇通關？沒有。你們也沒有想到。

何署長卓飛：對。

黃委員國書：請教育部體育署和桃機公司協調這個部分。

何署長卓飛：好。

黃委員國書：我們的國手要出國比賽，特別是參加這次奧運，即便不是參加奧運，你們也都應該協助他們辦理禮遇通關，因為他們代表國家。這可以吧？

何署長卓飛：可以。

黃委員國書：這做得到嗎？

何署長卓飛：做得到。

黃委員國書：本席一定要幫他們爭取這個部分。另外，關於剛剛萬堅委員提到的獎金部分，你們沒有編列該項年度預算，這樣實在消極！我要稍微譴責。但是如此不致於影響到獎金的發放吧？如果獲得 3 金 2 銀 1 銅的目標真的達到，可是你們沒有編列該項預算，那麼這要以哪一筆預算來支應？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這是動支第二預備金。

黃委員國書：你們不是有運發基金嗎？你要保證這絕對不會低於目前規劃的獎金發放標準。

何署長卓飛：這絕對不會。

黃委員國書：好，謝謝你。你剛剛回答得很明確，這要處理，以上是本席幫忙出國參賽的選手爭取幾個最佳的條件。

接下來，請教施副署長，現在署長請假出國，等他回來，本席要好好請教他。請問他這次出國是帶領師鐸獎的得主出國旅遊，是吧？

主席：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施副署長答復。

施副署長建勳：主席、各位委員。他們是出國參訪。

黃委員國書：待他回來，再來說明他們到底是參訪還是旅遊。青年署過去是青輔會，現今隸屬教育部，長期以來，很少人知道這個單位在辦理何種業務，非常少人知道，其實你們有幾個目標，第一個是促進青年職涯發展。

施副署長建勳：對。

黃委員國書：第二個是推動青年國際交流，對不對？

施副署長建勳：對。

黃委員國書：第三個是擴大青年公共參與。

施副署長建勳：是。

黃委員國書：為推動青年的公共參與，青年署有辦理「大專校院學生會專題研討課程計畫」，你們有這個計畫？

施副署長建勳：對。

黃委員國書：這個計畫的補助對象是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對不對？

施副署長建勳：對。

黃委員國書：你們有遴聘 15 名講師？

施副署長建勳：是。

黃委員國書：我們看看這 15 名講師的名單，其中陳映儒是中國國民黨青年團團長參選人；林家興是中國國民黨青年團總團長；林谷隆是洪秀柱立法院副院長辦公室研究助理；宋威穎是國民黨臺中市議員服務處秘書；張智緯是國民黨青年團團長參選人；呂鴻祺是國民黨敗選網軍檢討研討會召集人；林昱志是國民黨中央文傳會專員。在這 15 名講師中，具有國民黨黨部背景者高達 10 名，而且有些人如今還擔任國民黨黨職，所以本席不禁想瞭解這是為何。這個計畫的受理場次是 50 至 60 場次，申請時間至 4 月 30 日止，執行期間從 6 月至 11 月。

施副署長建勳：是。

黃委員國書：青年署在這段期間要到全國各大專校院辦理公共參與的研討課程，由這些講師分別授課。

施副署長建勳：這是由學校主動申請舉辦的。

黃委員國書：本席瞭解，但是這也太巧了吧！為何青年署辦理的研討課程會有這麼多具有國民黨黨部背景的講師？

施副署長建勳：這些講師過去都曾是學生會會長或副會長、幹部等。

黃委員國書：為何會如此？

施副署長建勳：他們過去擔任過學生會會長或幹部，我們才會邀請他們。

黃委員國書：你們這樣處理令本席質疑青年署儼然成為國民黨青年部。

施副署長建勳：不是。

黃委員國書：那麼為何這會有如此高比例具有國民黨黨部背景的講師？

施副署長建勳：這應該是巧合。

黃委員國書：這是巧合？

施副署長建勳：對，他們曾是學生會的幹部。

黃委員國書：這還真巧合！

施副署長建勳：是。

黃委員國書：你們沒有發現這件事情嗎？

施副署長建勳：學校也可以自己推薦講師，不一定要從這個名單選擇，他們也能自己尋找講師，我們只是提供參考名單。

黃委員國書：這是由公部門預算辦理的公共參與課程計畫。

施副署長建勳：是。

黃委員國書：這是官方辦理的課程，由教育部辦理的。

施副署長建勳：這是我們補助學校辦理的。

黃委員國書：這當然是由你們主辦，青年署主辦這個課程活動是要鼓勵青年公共參與，結果授課講師卻有高達三分之二都是國民黨黨部人員，甚至有些人如今仍是國民黨黨部的專職人員。請問這樣的名單能讓我們不質疑國民黨已經敗選卻還要將手伸進教育部嗎？他們仍然要將手伸進青年署嗎？

施副署長建勳：未來我們會擴大這個名單的來源。

黃委員國書：況且再看這個計畫的執行期間，你們現在讓他們申請，但是計畫執行期間已是新政府時期，當然本席亦認為政府不應該讓具政治背景者的勢力伸到教育部。如果我今天不提到這個部分，你們會不會管到他們的授課內容？不會的。

施副署長建勳：學校來申請補助時，我們會審核。

黃委員國書：因此，針對 105 年青年公共參與研討課程之講師的疑義部分，本席要求青年署重新檢討、辦理。

施副署長建勳：好，謝謝。

黃委員國書：謝謝。

主席：請許委員智傑質詢。

許委員智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陳次長，我們的足球運動未來有沒有可能推向職業足球？

主席（黃委員國書）：請教育部陳次長答復。

陳次長德華：主席、各位委員。這有在努力，但是現今國內足球運動的人口數等各方面之條件確實還不是那麼足夠。

許委員智傑：坦白講，大家都清楚，籃球、排球等運動在全世界很風行，而足球運動也是全世界球類運動中算是最多國家參與且熱誠度非常高的運動。我認為我們麻雀雖小，五臟俱全，雖然無法將所有的運動項目發展得非常好，卻可以挑幾樣來鑽研，以教育部、體育署的角度來看，我們未來是不是應該特別重視足球的發展？

陳次長德華：剛才何署長也特別提到足球，近年來我們投入發展足球的經費逐年增加，過去與足球相關的設施確實比較不夠，但是由於籌備 2017 年世大運之故，我們在足球設施上的經費投入相當多，可說超過其他的體育項目。有了這些場地設施後，未來應有助於全面推展足球。

許委員智傑：從次長及教育部的角度來看，對這一陣子足球及足協的進步滿意嗎？

陳次長德華：當然不是那麼滿意，也有再努力的空間。

許委員智傑：次長與署長保持聯繫嗎？

陳次長德華：有。

許委員智傑：這是一張第三屆女子足球聯賽的看板，做得很漂亮。第一屆與第二屆只有四支隊伍參

加，至於第三屆則多了高雄隊，謝謝劉委員世芳與陽信銀行的努力，讓高雄隊從今年開始參加比賽。次長，這張看板上的球隊中，除了臺中藍鯨隊是用布貼的以外，其餘四支球隊都是原本做好的。針對這次活動，體育署補助足協多少錢？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只要成立一支隊伍，我們就會給 300 萬。若辦理相關運動賽會、聯賽，則另外給經費，目前大概給協會一千多萬。

許委員智傑：署長認不認為這看板做得很漂亮？

何署長卓飛：有一隊是用貼的。

許委員智傑：用貼的？

何署長卓飛：是。

許委員智傑：如此重要的活動，這樣做會不會不倫不類？

何署長卓飛：觀感確實不好。

許委員智傑：這不只觀感問題，看板算是活動的門面，居然把門面設計成這樣？新三年，舊三年，縫縫補補又三年，一下子就過了九年。這算是基本要求，但這看板卻讓球迷把足協當作足「諧」，諧星的「諧」，怎麼會這麼有趣呢？如果協會做得很好，政府就不見得得管很多；如果協會會有瑕疵或改善空間，那麼體育署是不是應該出面關注一下？

何署長卓飛：是，所以我們會針對各個運動單項協會辦理訪評。之前貴院針對協會的評鑑與參與修正了國民體育法，希望廣邀民間共同參與，我們會遵照執行。

許委員智傑：看板是如此重要的門面，卻讓我看得很難過。這一陣子在體育署不斷要求下，足協及足球的狀況確實有改善，但改善的速度太慢，尚有很多提升空間。次長最近身體是不是好些了？

陳次長德華：謝謝委員關心。

許委員智傑：次長先休息，坐著聽就好。我剛才問次長的問題，是希望教育部能注意足球的發展，不過執行者，也就是體育署的責任比較大。不可否認，足協還有很多待努力的空間，像足協帶隊前往參加國際賽事時有沒有帶隊醫？請問署長知不知道？

何署長卓飛：應該沒有，是帶防護員。

許委員智傑：其他國家有沒有帶？

何署長卓飛：日本、韓國及中國都有。

許委員智傑：所以這是署長說的，不是我說的，為什麼他們有，我們沒有？

何署長卓飛：除了經費問題外，我們也必須慎重考量並克服這問題。

許委員智傑：凡到世界各國參加賽事都要帶球醫，這要求或許會比較嚴格，但若只要求國際賽事帶球醫呢？且不管是正式比賽或資格賽，請問應不應該？

何署長卓飛：應該。

許委員智傑：既然應該，那就得改善。請問何時可以改善？

何署長卓飛：我們會儘速處理資源的整合與重整。

許委員智傑：希望 520 後你能繼續為體育努力，如果可以的話，可否給本席一個時間？也就是從何時開始？我並非要求所有比賽都得帶球醫，只有正式的國際賽事，我認為這樣的要求並不過分！

何署長卓飛：在提出計畫時，就必須將這點納入，並作為我們審查的重要項目。

許委員智傑：所以就將球醫列為審查項目，這樣下一次開始就有了，對不對？有時候我會到 PTT 瀏覽球迷的看法，我發現上面寫了陳昌源的機票問題。就這件事來說，球員及球迷都講了很多意見，我想知道機票問題到底能不能解決？

何署長卓飛：經我們向足協瞭解，因為票根不清楚，所以我們請足球以彈性的想法、做法來處理。畢竟護照上會蓋戳章，電子機票也會有紀錄……

許委員智傑：所以還是可以採變通辦法來處理？

何署長卓飛：今天就確定會給陳昌源了。

許委員智傑：署長何時知道足協和陳昌源有機票糾紛問題？

何署長卓飛：我看媒體才知道。

許委員智傑：多久前知道的？

何署長卓飛：上上個禮拜。

許委員智傑：難道署長沒有想過，為何要讓這麼一件小事壞了足協及球員名聲嗎？甚至壞了體育署名聲？

何署長卓飛：所以我們請同仁儘速與足協聯繫，希望他們能彈性處理。

許委員智傑：這件事其實很早就可以解決，何必拖到彼此互告呢？

何署長卓飛：沒有。

許委員智傑：若真如此，那就難看了！體育署要適時介入，幫助他們，若這問題能早早解決，那麼不管對足協、球員及體育署不都很好嗎？以後不要再發生這種事了！球員到世界各國打球，難道還得自己買機票？

何署長卓飛：沒有吧！

許委員智傑：我認為應該由足協統一處理。其實選手有沒有去比賽是很容易認定的，如同署長所說，護照、票根都可以認定。至於球員有沒有到球場比賽，難道足協會不知道嗎？認定有這麼困難嗎？為什麼一件小事要搞到問題變這麼大呢？我希望體育署能夠多給協會關注。

另外，足協曾經在去年 9 月發表新聞稿，表示球員的出場費本來是 1 萬元，後來改成門票收入的 30%，這件事署長知道嗎？

何署長卓飛：知道。

許委員智傑：你同意嗎？

何署長卓飛：後來都有給，同仁去瞭解的結果是實際上都有給。

許委員智傑：不管主場、客場，出場費 1 萬元都有給？你沒有騙我哦！

何署長卓飛：是。

許委員智傑：要確定哦！我會去查，因為你的說法與協會發出的新聞稿是相左的，有給嗎？這件事

本席事後會再去查一下，去年本席曾經為此事召開公聽會進行協調，當時他們公開承諾出場費會給 1 萬元，對不對？

何署長卓飛：是。

許委員智傑：不管主場或客場，結果後來他們又發布新聞稿表示只能提供門票收入的 30%。

何署長卓飛：那個部分也有給。

許委員智傑：那個部分也有給？

何署長卓飛：有給。

許委員智傑：等於是多給了一筆？

何署長卓飛：是。

許委員智傑：如果是這樣，那本席要給足協及體育署鼓勵。

何署長卓飛：30%是勝場獎金。

許委員智傑：如果這一筆有給，然後出場費也有給，一共給兩筆，足協因為有更多的球迷來觀賽，所以有更多的收入，這筆錢算是給球員的鼓勵，這部分我可以接受，而且要給足協及體育署肯定一下，但是原來該給的不能縮水，這部分沒問題吧？

何署長卓飛：沒問題。

許委員智傑：這件事我還會去查，如果結果是沒給，署長要負責賠哦！

何署長卓飛：我們一定會追到有。

許委員智傑：追到有是你說的哦！而且是公開說的。

何署長卓飛：是。

許委員智傑：總而言之，我們的目的其實是希望臺灣的足球將來也可以成為在國際上替臺灣的國號打名聲的一個好方式，希望體育署和教育部能夠一齊努力，讓我國的足球可以有長足的進步，謝謝。

何署長卓飛：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蔣委員乃辛質詢。

蔣委員乃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次長，主計總處最近公布一則消息，碩博士失業人數已經達到 2.7 萬人，過去從來沒有這麼高的數字，我們培養了這麼多碩博士，為什麼他們畢業後竟然是失業的？面對這種情況，教育部未來有什麼樣的方案，能夠來減少這些學生們的失業問題？

主席：請教育部陳次長答復。

陳次長德華：主席、各位委員。這幾年因為研究所的數量擴增的比較快，當然會在就業市場的吸納上產生某種程度銜接的問題，為了解決這些問題，教育部這幾年針對碩博士的培育是希望採取雙軌的方式，就是不再純粹以學術研究為唯一的目標，相當程度對於以實務為主的課程希望能夠發展出來，讓這些人畢業以後能和產業之間做直接的銜接。第二，我們希望在培育的過程中，能夠與產業有直接合作的關係，所以包括博士、碩士，我們都有推相關的產學合作培育人才的相關計畫。第三，我們更關心學校本身在培養碩博士的過程中，應該要去關注未來這些學生

在就業市場上的狀況，這幾年我們透過與勞動部、財政部相關資料的分析，也就是透過大數據資料的分析，把各個學校碩博士生的就業狀況及就業薪資的狀況，做一個完整的分析，這些分析資料我們都回饋給學校，希望學校根據這些資訊去做內部的檢討與調整。

蔣委員乃辛：數量會不會太多？現在碩博士學生人數會不會超過太多？

陳次長德華：當然這幾年碩博士的數量……

蔣委員乃辛：過去教育部是採總量管制，對不對？

陳次長德華：是。

蔣委員乃辛：可是總量管制還是依照以往的數量去做管制，並沒有隨著少子化、人數減少的狀況去做調整。

陳次長德華：是。

蔣委員乃辛：而且學校部分是只要在總量限制下，隨便開什麼系所都可以，這些系所與我們產職業能夠對應嗎？在供需上能不能平衡呢？我覺得這些問題都是教育部應該去考量的問題。

陳次長德華：是，其實從去年開始，我們是先從博士的量去做一些調整，整體先刪減了 15%，今年我們還會持續針對博士總量的部分繼續刪減。

蔣委員乃辛：每年都刪減 15%嗎？

陳次長德華：對，去年先刪減 15%，今年我們希望再繼續刪減 15%，當然如果產業界對於某些科系提出實際的需求，也證明在就業市場上確實有這方面的需要，那一塊我們可以去去做一點彈性的調整。

蔣委員乃辛：一個是供需的問題，一個是學用落差的問題，還有一個是職涯輔導的問題，職涯輔導現在是由青年署負責，對不對？請問由青年署負責職涯輔導的人員有多少位是正職的專職人員？

主席：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施副署長答復。

施副署長建勳：主席、各位委員。本署的專職人員？

蔣委員乃辛：青年署的部分。

施副署長建勳：職涯輔導是在學校裡面。

蔣委員乃辛：負責職涯生涯輔導的人員。

施副署長建勳：一個科在……

蔣委員乃辛：有幾個人？

施副署長建勳：科長與 2 位正式人員，一共 3 個人。

蔣委員乃辛：3 個人能做什麼？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做規劃，然後讓學校來申請提案，最後是由學校去執行。

蔣委員乃辛：你們是負責規劃？

施副署長建勳：對。

蔣委員乃辛：你們要學校開專題演講，學校就開專題演講，要學校做畢業生流量調查，學校就去做畢業生調查，要學校針對學生做性向調查，學校就去做性向調查，是不是這樣？

施副署長建勳：性向調查與畢業生調查現在是歸高教司負責，我們負責的是讓學校開課程，或融入活動裡面提升學生生涯智能、生涯輔導的概念。

蔣委員乃辛：每年舉辦的就業博覽會是教育部還是青年署負責的？

施副署長建勳：勞動部。

蔣委員乃辛：教育部都不管嗎？

施副署長建勳：現在就業服務已經歸勞動部了，由勞動部主管。

蔣委員乃辛：我知道勞動部主管就業，但學校辦的活動呢？教育部沒有人負責嗎？

施副署長建勳：是跟勞動部申請補助辦理的。

蔣委員乃辛：本席問過一些學校的老師，大家現在都在做交差的工作，例如：舉辦有關職涯生涯的演講，平常學生上課的狀況是怎麼樣？舉辦這些演講時，學生是不是真的在下面好好聽講？辦這些演講有沒有效果？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現在已經改變……

蔣委員乃辛：你們有沒有去瞭解？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現在改變的作法是讓它融入課程為主，就是讓老師在課程裡面抽出兩、三個星期的時間，做生涯規劃的職能教導，我們有提供教材做參考。

蔣委員乃辛：不管是融入課程也好，還是專題演講也好，很多老師跟本席反映，上面要他們辦他們就去辦，辦了以後學校就會拍照、寫報告，提報到教育部就好了。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每次都有調查它的成效……

蔣委員乃辛：你們有沒有實際去學校看過，看看所謂的融入課程是怎麼個融入法。

施副署長建勳：有。

蔣委員乃辛：有嗎？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有一個成效就是調查結果老師認為學生在接受輔導後有提升智能，輔導智能有 90%都同意……

蔣委員乃辛：你們怎麼去看學校的融入課程有沒有落實？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會去抽查訪視。

蔣委員乃辛：抽查，你們不是只有 3 個人？1 個科長加上底下的 2 個人。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另外會有一些……

蔣委員乃辛：你們有多少人去跑？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另外會有一些由學者專家組成的專案小組。

蔣委員乃辛：你們光是學校的報告就看不完了。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另外會去找輔導界的學者專家組成專案小組來研究這個……

蔣委員乃辛：你們認為學校的效果很好？學校有幾位專人在負責學生的生涯輔導？

施副署長建勳：這個計畫才推動 2 年，我們還是參考學校……

蔣委員乃辛：你知不知道一所學校一年有多少經費？有多少專職人員在負責學生的生涯輔導？

施副署長建勳：學校輔導方面的確少，但如果融入課程，就會多一些老師幫忙……

蔣委員乃辛：我問的是你知不知道學校一年有多少經費？有多少非正職人員在幫忙？

施副署長建勳：的確很少，平均大概 1 到 2 人。

蔣委員乃辛：這些人到底在做什麼？都在應付教育部來來往來的公文。他們是在做輔導學生的工作，還是在做文書作業，跟教育部回報？教育部一個命令、一個計畫、一個規劃案下來，學校就幫教育部辦，但到底有沒有真正落實學生的生涯輔導？不知道啊！

施副署長建勳：報告委員，承辦人只是一個窗口，如果有落實到課程，就是任課老師與導師的責任。

蔣委員乃辛：對嘛，所以你就說是老師的責任就好了，你們就把責任交給任課老師就好了，但是任課老師有沒有好好做或真正融入課程？你們並不知道。問題就在這裡嘛！

施副署長建勳：他們的確會融入課程，我們會看報告。

蔣委員乃辛：你們到底重不重視？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是重視的。

蔣委員乃辛：如果重視的話，就不應該用這種方式嘛！如果照剛剛青年署的說法，這樣叫重視嗎？我覺得一點都不重視啊！

施副署長建勳：是重視，但要讓學校自主來申請。

蔣委員乃辛：也有學校老師告訴我，現在學校要做性向測驗，要測驗學生的興趣為何，畢業後要走哪方面的職業等等，然後測驗完後就有學生問老師：為何做出來的結果和我的興趣不一樣？而且差距那麼大？

施副署長建勳：可能是學生的興趣比較多元。

蔣委員乃辛：老師就告訴學生：你再去了解一下，再問問幫你測驗的人。結果校方怎麼回答？校方說：這是廠商提供的測試版，沒關係，你們隨便答就好，不用太認真，只是做測試而已。如果是這樣，請問學生何時可以認認真真地做性向測試？

陳次長德華：在大一入學的時候，老師就應該幫助學生……

蔣委員乃辛：問題是本來學校應該要幫學生，但卻拿廠商的測試版給學生做測試，且告訴他們：沒關係，你們做做就好了？你們知道這些事嗎？

陳次長德華：學校用的應該都是 UCAN 系統。

蔣委員乃辛：不要講「應該」嘛！學校應該做那麼多事情，請問青年署應不應該也要做一些事情？

陳次長德華：應該。

蔣委員乃辛：問題是青年署有沒有在做？

陳次長德華：有做，正在進行。

蔣委員乃辛：大家都不要抱持著交差的心理，應該要用落實的心理。學校每年畢業時都舉辦就業博覽會，有那麼多廠商來招生，但這些博覽會到底是在「徵才」還是「爭財」，是徵選人才還是爭取財物？我今天之所以問這些問題，就是因為有學生跟我說，他到那麼多攤位去，送贈品、留下個人資料或手機 QR Code 的通通都有，結果還沒離開校園，手機廣告就接爆了，這邊才將點進去 QR Code 的訊息，人都還在校園裡，手機馬上就收到廣告了。

陳次長德華：關於這些訊息，我們會向勞動部反映。

蔣委員乃辛：像這種學校的徵才活動，到底有多少是獲得企業的篩選？還是是藉著徵才來擷取學生的個資，然後進行其他商業行為？甚至將學生的資料弄到大數據上去做商業行為的分析，然後發一大堆廣告給他們，甚至很多學生就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被直銷業者拉走了！次長，有關學生的就業及職涯輔導的問題，你們不能只做交差式的工作，針對我剛剛講的這些現象，教育部應該去了解，以就業博覽會來說，不能說因為那是勞動部辦或主管的，就覺得跟教育部沒關係，可是接觸到的都是學生，這些活動都是在校園內辦的，怎麼會還沒走出校園，手機廣告就爆滿了，平常沒有這種現象，只是去就業博覽會走一圈後，就變成這樣子！

陳次長德華：謝謝委員的提醒。關於這些問題，部裡都會做深刻檢討，至於需要跟各學校或勞動部進行溝通，甚至要如何協助讓這些事情導向一個更好的方向等部分，我們會來努力，謝謝委員。

蔣委員乃辛：我們希望就業博覽會是讓學生和企業間能夠媒合，而不是成為廠商爭取財源的工作，不然這樣就失去意義了，希望教育部及青年署這邊能好好地落實。

陳次長德華：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何委員欣純質詢。

何委員欣純：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今天最主要關心的是奧運問題，目前有多少選手取得奧運資格？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29 位。

何委員欣純：有 29 位、10 個項目嘛！

何署長卓飛：是。

何委員欣純：我比較關心的是，未來你預測可能還有哪幾位？

何署長卓飛：我們是設定超過 50 位。

何委員欣純：以目前的預估，未來參加奧運的代表團，包括選手及隨行人員，總共會有多少人？

何署長卓飛：按照奧委會、籌委會的規範，參賽選手數有多少，隊職員數就可以有多少。

何委員欣純：所以我要問你們的預估數，你們總會有預估數嘛！

何署長卓飛：以 50 人來預估的話，大概會有 100 人。

何委員欣純：所以 100 人中，除了 50 位選手外，其他都是隨行教練、防護員及醫生嘛？

何署長卓飛：還有行政人員。

何委員欣純：請問隨團醫生的比例大概占多少？

何署長卓飛：至少 2 人。

何委員欣純：現在知道是哪兩位了嗎？

何署長卓飛：知道，我們有名單，但是最後……

何委員欣純：我們不要說名字，這兩位醫師的背景是什麼？

何署長卓飛：一個是復健的，一個是針對傳染病的。

何委員欣純：針對這次巴西的奧運所在地，我們最擔心兩個問題，第一，用水問題。第二，茲卡病毒。剛剛也有很多委員提到，既然隨行醫師中有一位是有傳染病防治背景的，請問在你們的隨行計畫中，有針對巴西的用水及病毒問題擬訂怎樣的計畫？

何署長卓飛：針對這部分，我們都有請隨隊醫師在擬訂。

何委員欣純：有報告了嗎？

何署長卓飛：細部計畫還沒出來，他們剛考察回來，所以馬上在擬了。

何委員欣純：所以還沒有嘛！剛剛很多委員在問，大家關心的是整個奧運代表團，包括選手及所有隨行人員，到巴西後要如何解決用水問題及防疫茲卡病毒？國內有很多的防疫專家，你們有沒有跟衛福部合作？

何署長卓飛：絕對會，我們每次出去都會和衛福部合作。

何委員欣純：什麼時候可以告訴我們完整詳細的計畫及細節？

何署長卓飛：針對茲卡病毒的部分，我們的詳細計畫是……

何委員欣純：是針對茲卡病毒與用水問題啦！相信很多委員關心的是奧運選手及隨行人員等整個代表團在奧運比賽期間的安全、健康以及是否會影響到比賽結果或成績。

何署長卓飛：基本上，用水不會有問題。

何委員欣純：針對這部分，我們要進行沙盤演練，要有全套的計畫。

何署長卓飛：會，那部分我們一個月內一定會提出來。

何委員欣純：還要有全套因應策略及防範措施嘛！所以什麼時候可以提出？

何署長卓飛：一個月內。

何委員欣純：我希望你們能如期提供給本委員會委員，好嗎？

何署長卓飛：好。

何委員欣純：其次，請問目前國訓中心有幾位醫師？

何署長卓飛：這部分請國訓中心邱執行長說明。

主席：請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邱執行長答復。

邱執行長炳坤：主席、各位委員。現在有十幾位。

何委員欣純：請問大部分是什麼科別？

邱執行長炳坤：各科別都有，包含內科、心臟科、婦產科及復健科等。

何委員欣純：從國訓中心醫師排班表看來，你們大概有十位醫師，雖然有你說的中醫、婦產科，但大部分都是一般內科、運動醫學科、骨科和復健科，請問有無與心理諮商和身心科相關的醫師？本席之所以特別提到這點，是因為國手身心的健康涉及培訓過程的穩定性以及未來面對國際賽事的臨場穩定性，如果他的身心夠健康，會讓他更容易取得高標及預期的獎項，請問你們有這方面的醫師嗎？

邱執行長炳坤：有的，身心科部分是跟長庚醫療團隊配合。

何委員欣純：你們只是和長庚的醫療團隊配合，國訓中心本身並無相關的醫師？

邱執行長炳坤：心理諮商方面分成兩類，一類是心理諮商，一類是運動經濟諮商，前者有兩位合格

醫師定期排班。

何委員欣純：定期是指多久一次？

邱執行長炳坤：一位的諮商時間是一星期 4 小時。

何委員欣純：目前國訓中心有多少位選手？

邱執行長炳坤：奧運選手有三百多位。

何委員欣純：這樣的醫生數足夠嗎？

邱執行長炳坤：我們還有搭配運科小組，這裡面有分經濟心理和……

何委員欣純：本席會提出這個問題就是因為你們將攸關身心健康的心理諮商劃為邊緣，這方面醫生的人數嚴重不足，雖然骨科、運動醫學和復健的確很重要，但是身心健康也很重要，這些人從小一步步被栽培往上直到成為國手，在培訓過程中必須歷經大大小小的比賽，他必須是第一名、必須是人中之鳳，但是邁向奧運豈是這麼簡單之事，錯了一步就可能失去奧運的入門票，大家可以想見他心裡的挫折。剛才柯志恩委員提到本席的選區之光黃韻文，這一位小女孩，受到父母、學校、教練栽培十幾年，明明已經取得奧運的入門票，卻被迫減重，此舉絕對會影響他之後的成績。本席認識他的父親，據他說今年農曆年就已經開始擔心，到處求救，說教練認為降一級參賽比較可能奪獎，所以要求他減重，經本席查證，確實有很多單項會鼓勵選手減重參賽，以達到奪牌的目標，請問各位，我們花費了這麼多人力、物力，歷經艱辛的培訓一位選手，但是有給予選手心理支持嗎？你們知道他們如何減重嗎？有專業的醫師和減重團隊輔導、協助教練和選手如何減重嗎？

何署長卓飛：有。

何委員欣純：有嗎？

何署長卓飛：有。

何委員欣純：請問你們知道黃韻文是如何減重的嗎？

邱執行長炳坤：在黃韻文減重過程中，我們國訓中心有提供完整的運科團隊，包含營養師、心理諮商師並結合醫師。

何委員欣純：請提供本席完整的報告，包括參與減重過程的團隊人員名單、每天的飲食和減重方法，據他父親的說法是，一天只能吃四顆蛋，以求能在最短的時間內達到減重的目的，而他因為在減重過程中患得患失，差一點罹患憂鬱症。請問誰來支撐這些選手的心理狀態？雖然黃韻文在 4 月 18 日的臉書中說他放下了，並祝福另一位選手取得奧運入門票，代表國家參賽，可是他的放下並不代表問題解決了，真正的問題在於政府提供的培訓機制中，有沒有對國手心理的支持和身體減重的專業團隊。

邱執行長炳坤：有關這部分，我們可以提供完整的書面資料給委員。

何委員欣純：最好是能提供！本席從上星期就要求你們提供資料，到現在還拿不出來，不給就是不給！

邱執行長炳坤：報告委員，我不知道此事，回去後會處理。

何委員欣純：本席非常欽佩黃韻文，雖然我對於剛才柯志恩委員所言也有同樣的合理懷疑：是否他

之前的減重、心理狀況成為導致他腳部受傷的原因之一？是否因此而影響到他參賽的結果？我們不清楚，但是本席要藉此例告訴政府，培養一位國手不容易，尤其是在培訓的最後階段，心理的支持和後續的輔導是非常重要的，不應被邊緣化，所以本席要拜託各位，請儘快將資料提供給本席，儘快商議將這個制度訂得更完善，本席不希望再出現下一個黃韻文。

主席：請陳委員學聖質詢。

陳委員學聖：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提出質詢前，本席先唸一段文字：「你的行李，只需要帶上勇氣、堅定、夢想，就可以準備飛翔了，年輕時的流浪是一輩子的養分」，很動人吧！青年署在報告中則提及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逐步建立區域策略聯盟，鼓勵青年學生探索臺灣，及赴海外度假打工、遊學、自助旅行、公益旅行及壯遊體驗，以培養多元能力。教育部和青年署這幾年辦了許多打工、旅遊、遊學的宣導會，這幾天鬧得沸沸揚揚的是，澳洲有 58 名臺灣年輕人為了「年輕時的流浪是一輩子的養分」而流浪到集中營、奴隸營裡面去打詐騙電話，這 58 人每週工作 7 天、每天工作 12 小時，如果不是有 1 個人逃脫出來，這 58 個人打工旅遊或打工遊學的夢想可能就夢碎澳洲了。這件事情發生到現在為止，各單位都跳出來講話了，只有一個單位還沒表示意見，就是教育部青年署。這 58 個人到底是真的響應打工度假、打工旅遊、打工遊學而去澳洲。還是他們也在詐騙我們？你們一定要把這件事情說清楚，不然以後澳洲也會懷疑我們是真的去打工，還是在輸入詐騙集團？再者，和我們簽約的還有紐西蘭、日本、加拿大、德國及韓國等許多國家，不能小看這個事件。到目前為止，政府各部門只有一個單位缺席、還沒講話，就是教育部，請問教育部和青年署對此事有何看法？

主席：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施副署長答復。

施副署長建轟：主席、各位委員。度假打工是跨部會的方案，由外交部主管，我們青年署是負責對青年學生的宣傳，例如有哪些國家、符合什麼條件可以去，我們是幫忙籌辦對國內青年的行銷宣傳說明會。

陳委員學聖：你們是共犯！你們負責推銷，等於是政府背書，不僅外交部背書，連教育部都背書，家長會不相信嗎？你有沒有去了解這 58 個人去澳洲的原因到底是什麼？如果他們真的是因為看了遊學網或是我們舉辦的活動，甚至參加過打工宣導會，教育部要負國賠的責任耶！你有沒有想過這件事？

施副署長建轟：是，我們會向外交部索取名單，了解那些人到底是參加什麼樣的活動而去澳洲的。

陳委員學聖：都幾天了？這件事情發生在去年 8 月，要不是肯亞和大馬事件的關係，澳洲這起奴隸營的事件還不會有人關注。肯亞和大馬那些人大多是社會青年；可是現在講到打工度假、打工遊學，大家就會想到澳洲，他們住在千萬豪宅裡面，有游泳池、彈子房、電影室，這些很可能都曾經出現在臺灣的宣導影片裡面，說如果你去澳洲打工，可以享有這麼好的住宿環境，搞不好那一場活動就是教育部辦的宣導會。

次長，你們會不會成為共犯集團？萬一、萬一他們真的是因為參加你們的活動而去澳洲，這會有國賠問題耶！你有沒有想過這件事情？

主席：請教育部陳次長答復。

陳次長德華：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的提醒，對於這些前往澳洲的青年，我們會進一步向外交部了解他們實際的狀況，並思考部裡面到底該如何配合處理。

陳委員學聖：聽到教育部這樣的回應，我真的覺得你們並不關心這個事件的發展，一直置身事外，缺乏危機感，不曾思考過它到底和你們有沒有關。我也是剛剛才突然想到，為什麼你的報告裡面對此事隻字未提？你可以澄清說這件事情和你無關，他們只是以「打工度假」為名；實際上，在離開臺灣之前，他們就知道他們是要去那邊從事詐騙行為。反之，如果他們真的是被騙去那邊，身陷其中，遭到暴力威脅，無法脫身，教育部是有責任的耶！

我昨天參加節目錄影，有一位同台的老演員目前正在監獄裡面當教誨師，他提到他一個朋友的小孩，是出自醫生家庭，不是不好的家庭。他的朋友把孩子送到澳洲去唸書，在求學期間，他和臺灣的年輕人交往、參加派對，在派對當中，一開始可能是吸安非他命，然後接觸到其他毒品，慢慢地就越陷越深。後來家長找不到人，電話怎麼打都找不到人，覺得不對勁，只好飛到澳洲去，找了 3 次，最後還是透過當地人才找到他的孩子，整個人都已經形銷骨毀了。其實還有一些人是去那邊打工遊學的，因為大家都是來自臺灣的年輕人，自然就玩在一起，甚至還接觸毒品。當你身陷其中之後，如果沒有錢買毒品，就只好聽他使喚。

可是你看看你們的報告，所謂的「打工壯遊」只寫了 3 行字，沒有提到這幾年來有沒有什麼負面的情形；青年署的報告只有 2 頁，發生了一件這麼重大的事情，教育部竟然置身事外，現在才要去向外交部調資料，我真的覺得很心寒、也很心痛，請問副署長對此有何說明？

施副署長建勳：因為澳洲度假打工並沒有名額限制，所以目前在澳洲打工度假的應該有兩萬多人，這兩萬多人大部分是自行前往，因為那邊的條件或青年想要去體驗……

陳委員學聖：發生了這些事情，你們有沒有去了解他們是在哪一個網站上登錄的？是哪一家人力公司仲介過去的？是不是有惡質甚至可能就是詐騙集團開的公司？你們要去了解嘛！如果教育部沒有開辦這項業務，我不會多講一句話；可是你們開辦了這項業務，而在發生這麼重大的事情之後，你今天的回答竟然是 2 頁紙、3 行字，且對此事隻字未提，次長，你們面對危機的反應真的讓我很痛心！你們多久可以告訴我答案？

陳次長德華：委員可不可以給我們一點時間？因為這件事情我之前確實不了解，包括青年署在處理過程中的參與程度為何；我們的駐外單位有沒有盡到該盡的責任等。能否給我們一個月的時間，等我們完全釐清這件事情之後再向委員報告？

陳委員學聖：一個月？

陳次長德華：是。

陳委員學聖：正好等到 5 月 20 日之後交給新政府來處理，有沒有搞錯？你應該在一個禮拜之內向外交部索取那 58 個人的名單，並且和這 58 個人的家屬聯絡，問他們知不知道孩子出事了？他是為了什麼原因去澳洲的？需不需要我們的協助？一個禮拜我都覺得度日如年了。就一個禮拜！一個禮拜之內要釐清，並且把資料提供給本委員會。

陳次長德華：好，可以，我們會督促青年署在一個禮拜之內把這件事情釐清。

陳委員學聖：趕快採取機制，營救這些孩子，好不好？我不認為教育部可能百分之百有錯，也許他

們在離開臺灣之前就知道他們要去做什麼，但其中只要有 1 個人是在去之前完全不知道會掉入這樣的陷阱，我們就脫逃不了責任！現在趕快先把人救回來，這一點就拜託你們了，好不好？

第二件事情，我沒有要對召委不敬，但是我要讓教育部知道，委員會有很多不同的聲音。昨天召委開了一場關於清大和新竹教育大學合併的記者會，對不起！我的立場是兩校要合併。你不能因為他以召委的身分開記者會，你就同意他；我也是召委啊！我有不同的聲音啊！這一次表決有 51 票贊成合併、26 票反對。那 26 票反對的人站出來，你們就暫停實施；那對於 51 個支持合併的人，你們做何交代？我覺得你應該先弄清楚狀況，不然如果以後立法院教委會每一個委員都跳出來開會，你們的立場就會朝令夕改。你們一定要有一把尺，黃委員有他的立場，觀點也許對；但我也有我的立場，我的觀點也可能是對的，你不能貿然做決定啊！對不對？

陳次長德華：我們沒有做任何決定，我們也強調，清大和新竹教大合併是由下而上的。現在清大校務會議已經通過了，只是校務會議對於要以三分之二或二分之一作為門檻有不同的看法，這個部分我們會去做釐清，不會影響到整個事情的進程。至於新竹教大，因為它要等到 4 月 25 日才會提校務會議，如果新竹教育大學的校務會議也通過，案子報到部裡面來，我們有一定的程序，包括要經過大學設立變更審議會審查，所以昨天出席的科長才會說，部裡面在 5 月 20 日之前完成相關程序的機會不大。他只是強調這件事情而已，整個程序還是會照走的。

陳委員學聖：5 月 20 日之前不可能完成嘛！

陳次長德華：是。

陳委員學聖：基本上，對於這件事情，我和黃委員有一個共同的立場，就是要多做溝通。在我的選區裡面，中央大學和中壢高中的合併就處理了好多年，原因為何？因為中壢高中有老師和畢業的校友堅持保留「中壢」這 2 個字，他們認為那是學校的光榮。花了好多年的時間，最後大家各取一半，名字變成三中：「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那是需要花很多時間協調的，你懂嗎？

陳次長德華：是。

陳委員學聖：包括北科大和桃園農工合併一事，我和陳根德委員、楊麗環委員、呂玉玲委員也都有去協商，花了很長的時間。有人質疑北科大幹嘛要和桃園農工併在一起；也有桃園農工的校友說，兩校合併之後，我回來就找不到我的母校了，各有各的想法。兩校合併一定要雙方合意才可以，儘管教育部是上級長官，但我覺得公權力還是不應該過度介入，就讓他們自己去談，談得成就結婚，談不成就分手，可以嗎？

陳次長德華：沒有錯，基本上，我們……

陳委員學聖：不要因為我們委員的想法而改變，可以嗎？

陳次長德華：不會，我們是樂觀其成。當然，在整個過程當中，若有需要部裡協助，我們一定會協助；對於外界的聲音，校內還是要多做溝通和處理；如果涉及到一些爭議性的問題，我們會協助釐清。

陳委員學聖：雖然我和黃委員有不同的看法，但是我們共同的想法就是：多溝通，尊重雙方合意的結果。黃委員，我這樣講可以嗎？不然對主席不敬。

主席：不會，求同存異啦！

請高委員金素梅質詢。

高委員金素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施副署長，青年署有辦理一個青年壯遊台灣計畫嗎？

主席：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施副署長答復。

施副署長建勳：主席、各位委員。是。

高委員金素梅：這是什麼樣的計畫？

施副署長建勳：臺灣有很多具有特色的景點、生態或古蹟，為了讓年輕人有機會去深度體驗，所以我們委託各地的民間團體來承攬我們的壯遊點計畫。

高委員金素梅：我在走訪部落的時候有看到這個計畫，其實本席也支持，但是我必須要提醒副署長，原鄉部落有 4 成以上的人口居住在都會區裡面，青年署在推動壯遊台灣計畫的時候，有沒有思考過都會區青年和部落之間的關係？

施副署長建勳：有，我們這個計畫是如果當地有特殊景點或生態，他們就可以來申請，所以原鄉…

高委員金素梅：「當地」是什麼意思？

施副署長建勳：譬如原鄉部落有一個民間非營利組織已經經營或存在許久，對當地很熟，他就可以規劃路線來向我們申請，經過審查之後，我們會補助經費讓他去經營這個壯遊點。

高委員金素梅：我再問細一點，因為每一次政府推動的計畫都和部落的現實相差很遠。你剛才提到，這個計畫不是交給一些團體去做，就是交給縣市政府去做，是嗎？

施副署長建勳：主要是由非營利組織來執行。

高委員金素梅：請問你們有沒有下放到鄉裡面去？

施副署長建勳：如果當地有民間組織，我們也歡迎他來申請。

高委員金素梅：所謂的民間組織是不是指地方上的協會或其他組織？

施副署長建勳：是，也可以。

高委員金素梅：換言之，如果原住民地區的協會覺得他可以讓都會區的原住民年輕人回到部落，參與原住民的文化等等，他都可以向青年發展署申請經費，是嗎？

施副署長建勳：對，他可以提案申請。

高委員金素梅：他要怎麼提案？是直接交給你們，還是要經縣市政府審查通過之後，才送到你們這邊？

施副署長建勳：他可以直接向青年署提案，不過他一開始要先辦幾次「遊學臺灣」這種比較短期的活動，經過我們評估、審核，認為他可以長期經營，我們再賦予他壯遊點的任務。

高委員金素梅：我懂了！所以申請壯遊台灣計畫之前，必須要執行一些小型的計畫，讓他們先培訓，之後才能申請青年壯遊臺灣計畫，是嗎？

施副署長建勳：是，就是壯遊點的計畫。

高委員金素梅：我再問深入一點，如果他想要辦理這個小計畫，是向縣政府申請嗎？

施副署長建勳：不需要。

高委員金素梅：不然要送到哪裡？

施副署長建勳：直接向我們申請就可以了。

高委員金素梅：假設我是一個民間的協會，我想要申辦青年壯遊臺灣計畫，我必須要先寫計畫，辦理前期的活動，請問這個計畫要從哪裡得知？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的網站上有一些資料，也有提供表格和範例作為參考。

高委員金素梅：我之所以會這樣問，是因為如果我現在要你們提供辦理相關活動之原住民協會的名單，我相信不是零就是個位數，你認為呢？還是你可以告訴我，原住民部落的協會已經知道這個訊息了？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會辦一些說明會，進行宣傳……

高委員金素梅：請問你們的說明會是在哪裡辦？是在縣市政府開說明會嗎？

施副署長建勳：不是，都是到各……

高委員金素梅：哪裡？鄉鎮公所？

施副署長建勳：也不一定，就是用……

高委員金素梅：到哪裡？

施副署長建勳：原則上，我們是和民間團體合辦。

高委員金素梅：對嘛！你們的民間團體會廣發相關訊息給偏鄉地區或原住民地區，告訴他們青年發展署有這樣的活動，希望他們來聽聽看這個計畫的內容嗎？

施副署長建勳：是，未來我們在原鄉地區會再加強宣傳，讓更多人知道這個訊息。

高委員金素梅：我覺得這是非常好的計畫，如同我剛才所言，有 4 成以上原鄉地區的孩子都已經留在都會區了，這些孩子和原鄉地區斷了臍帶，儘管教育部希望我們的孩子能夠回去，可是我們卻缺乏這樣的訊息。這是好計畫，本席是支持的……

施副署長建勳：目前花蓮有幾家……

高委員金素梅：但你們的方法能不能再精確一點？你剛才一直告訴我，你們是交給民間單位籌辦，我再問細一點，是哪些民間單位？他們是怎麼取得青年發展署的計畫的？是上網招標嗎？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的資訊都放在網路上啊！

高委員金素梅：不是，我的意思是，他是如何得到計畫、到部落去開說明會的？還是你們是直接委託這些民間團體去辦這樣的計畫？

施副署長建勳：我們在發函的時候，通常會透過縣市政府轉知所屬的團體……

高委員金素梅：你看！

施副署長建勳：縣市政府會再轉給各鄉鎮，這可能要看各縣市政府的做法。

高委員金素梅：副署長，我不是在隱喻你的年紀，不過既然青年發展署面對的是年輕人，你們就要有更創新的做法。如果你還是按照這個非常傳統的方法，由縣市政府轉發，依本席的經驗，偏鄉和原鄉不可能會知道這個訊息。縣市政府會轉給他們所屬、和他們比較有關係、有利於縣長選舉的團體去承攬所有的業務。你不要否認，我現在的提醒確實是存在的，所以麻煩你們回去

之後告訴我，第一個，你們想要怎麼做？第二個，請提供前兩年的資料，我要知道原鄉到底有沒有人承辦過這樣的計畫？

施副署長建勳：目前我們有 4 個青年壯遊點。

高委員金素梅：哪 4 個點？

施副署長建勳：花蓮原住民的部分有花蓮太巴塑部落……

高委員金素梅：太巴塑還是太巴塢？

施副署長建勳：太巴塢。

高委員金素梅：副署長連原住民的地名都念錯。

施副署長建勳：光復鄉的馬太鞍部落；南投豐丘的台灣原住民學院促進會；宜蘭的崗給原住民永續發展協會……

高委員金素梅：你知道嗎？除了崗給是泰雅族部落之外，你講的其他 3 個都是阿美族的社區。你知道宜蘭崗給部落是怎麼樣的團體嗎？他們是自己透過孩子唸書的團體得知這個訊息的。

施副署長建勳：對，我們去看過。

高委員金素梅：我要講的重點是，我們有七百多個部落，有 4 成以上的孩子居住在都會區，他們不見得會知道這些訊息，所以你們的觸角是不是要廣一點？你同意嗎？

施副署長建勳：是，我同意，謝謝。

高委員金素梅：既然你同意，麻煩你們今天回去以後告訴我，你們要如何把觸角擴大，而非只是停留在縣市政府。在原住民地區，是不是應該要和原民會結合？原民會有非常多部落的訊息，你可以利用這個管道嘛！我覺得很奇怪，我們的中央明明設有原民會，可是各部會的橫向聯繫卻非常地差，請副署長多加強，好不好？謝謝。

施副署長建勳：好，謝謝委員。

高委員金素梅：何署長，雖然我們今天談的是里約奧運的籌備情形，但本席想要探討的是，當我們在談奧運籌備的時候，對於基層運動選手的養成到取得奧運參賽權的過程中，體育署到底做了些什麼？有沒有不足的地方？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當然，任何政策、事務的推動一定都會有不足的地方。

高委員金素梅：針對原住民的部分，花東地區除了有培訓棒球選手之外，臺東達仁鄉台坂有一個排灣族的體操隊，你都知道吧？

何署長卓飛：知道。

高委員金素梅：他們從小就接受訓練，是原鄉非常優秀的田徑選手，但是署長，我看到的問題是：第一個，相關政策不足，這些孩子缺乏管道；第二個，場館和運動場非常地差，我想署長應該知道原因是什麼，因為學校運動場的建設必須要由縣市政府配合，是不是？

何署長卓飛：是。

高委員金素梅：縣市政府通常會把錢放在人多的地方，偏鄉地區的運動場少之又少，偏偏這些非常優秀、未來有可能進入奧運的運動選手，全都是來自於原住民地區或偏鄉地區。由於缺乏好的

設備、好的運動場，很多孩子在中途就面臨到運動傷害的問題，達仁鄉的體操隊就有這樣的情形。請問署長，原鄉地區運動場的問題該怎麼解決？

何署長卓飛：目前我們正委請師大針對各級學校的場館進行調查，確認其設施、設備和場地有無達到教學所需的基本要求。如果確實不符合最基本的需求，或是他們的場地設備已經非常糟糕，未來我們都會納入優先補助的對象。

高委員金素梅：優先補助是什麼意思？是體育署會給錢嗎？

何署長卓飛：是，我們會和縣市政府合作，一起推動。

高委員金素梅：現在縣市政府必須要提供三分之一的費用，是不是？

何署長卓飛：這是行政院主計總處的規定。

高委員金素梅：但是有些縣市政府不願意啊！現在除了六都比較有錢之外，其他縣市幾乎都是負債喔！苗栗縣政府甚至還要裁併學校！

何署長卓飛：因為這牽涉到教育公平正義的問題，所以我們應該……

高委員金素梅：署長是不是應該讓行政院或主計總處清楚知道這件事情，讓它突破規範？如果這個規範不突破的話，你剛才講的調查都沒有用！除非調查完畢之後，行政院能以專案處理，讓地方政府不用負擔三分之一的經費，我們才能解決這個問題啊！不然你做再多的調查、提出再多的數據，只要地方政府不配合，還是無法解決，署長，你同意我的說法嗎？

何署長卓飛：是，我們會和行政院溝通。

高委員金素梅：你們必須要讓新任行政院長清楚知道這個狀況，因為針對此事，本席已經和主計總處、審計處談了無數次，可是都沒有辦法突破，這必須要專案處理，署長，你同意嗎？

何署長卓飛：是。

高委員金素梅：請問你剛才說的調查結果什麼時候會出來？因為這有急迫性，可能有非常優秀的選手缺乏訓練場地，我們該怎麼解決？什麼時候會完成調查？

何署長卓飛：我們的委託計畫是進行全國總調查，預計在年底會完成。

高委員金素梅：年底啊？

何署長卓飛：是。

高委員金素梅：你們這個調查是剛剛才啟動的，是不是？

何署長卓飛：對，今年才開始委託。

高委員金素梅：今年開始，現在才 4 月，所以還要 6 個月？

何署長卓飛：是。

高委員金素梅：我覺得太慢了啦！署長，不要等到年底好不好？其實這很快嘛！你們就請學校拍照、提報需求嘛！只要覺得照片符合條件，你們就去現場看嘛！為什麼每一次都要拖那麼長的時間呢？

何署長卓飛：因為我們要分級、分類，還要看整個年度什麼時候……

高委員金素梅：可不可以提前？

何署長卓飛：我們會加速。

高委員金素梅：半年好嗎？

何署長卓飛：好。

高委員金素梅：好，謝謝署長。

何署長卓飛：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鄭委員天財、高潞・以用・巴騰刺委員、廖委員國棟、管委員碧玲、黃委員偉哲、李委員彥秀、林委員德福、陳委員宜民、黃委員秀芳、王委員惠美、陳委員明文、林委員俊憲、徐委員國勇、姚委員文智、張委員麗善、許委員毓仁、周陳委員秀霞及葉委員宜津均不在場。

報告委員會，登記質詢之在場委員均已質詢完畢。陳委員亭妃、姚委員文智、何委員欣純、鄭委員麗君及陳委員宜民改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陳委員亭妃書面質詢：

案由：為培育更多優秀網球人才，台南市網球委員會計畫設立台南地區網球訓練站，日前在本席居間奔走協調下，教育部體育署同意以專案計畫方式配合推動，並期望朝中級訓練站規劃，惟許多經費資源尚未到位，以致於地方政府無法加強軟硬體設施及聘請優秀教練培訓選手，基此，為國家培育出更多優秀網球人才，該案將請教育部積極協助，俾利更多優秀網球好手在國際大賽有亮眼的表現為禱。

姚委員文智書面質詢：

1. 里約奧運，我國男子、女子足球代表隊已經雙雙在亞洲區資格賽出局。而國際足總（FIFA）的全球各國男子足球實力排名，我國在全球 204 名中排第 181 名，反觀各亞洲鄰國，韓國 56 名、日本 57 名、中國 81 名、香港 142 名、越南 144 名、新加坡 148 名。台灣可說是世界足球的末段班。

2. 我國要有強大的國家足球代表隊，就應要能建立職業足球聯盟與聯賽。而職業足球發展的關鍵，是各球隊需要有主場，所以場地是根本，有場地才能有職業聯賽，才會有強大的國家代表隊。場地的建立需要政府的協助。

3. 教育部自 2010 年開始執行大足球計畫，每年固定編列超過 5,000 萬元給足球計畫，2013 年更高達 7 千萬元，已經逐漸接近棒球的 1 億 5,000 萬元，但仍有再提升的空間，反觀已經是世界足球強國的德國，仍平均每年投入台幣 8 億元至足球發展。

4. 台灣目前符合國際標準的足球場地寥寥無幾，2017 年世大運對台灣足球發展是很重要的關鍵，將增加十面以上的標準球場，工程進度應徹底執行。又，首都竟然沒有專業足球場，台北昔日的「中山足球場」曾是台灣唯一符合國際標準的足球場，但它先是被郝龍斌市府變成花博園區的一部分，花博結束後又拿來做展覽館跟農民市集，國發會竟然還想改建成創業園區，北市府也曾動念想做美術館分館，為何怎麼規劃就是不回歸到足球？現在所謂的「花博爭豔館」應回復為足球場。

5. 目前我國雖有女子足球的「台灣木蘭女子足球聯賽」，但如果我們想要踢進全球足球聖殿，也就是世界盃足球賽，我們需要把重點放在發展男子職業足球。男子足球雖有半職業的「聯

發科技全國城市足球聯賽」，但八支球隊中，嚴格來講就只有大同和台電兩支是半職業球隊，其他都是大專院校或國訓的隊伍。政府應該主導促成民間組成更多足球職業隊，而且不只是白天上班晚上踢球的半職業隊，而是全職業隊。大企業應該要贊助成立職業足球隊，而政府也應該要給予認養足球隊的企業稅額上的減免，藉此鼓勵企業認養球隊。

6. 足球要在台灣社會深深扎根，應從教育體系下手。建議教育部研究是否有可能要求各小學必須舉辦班際足球賽，並且每間小學校至少要有一面足球場練球。亦建議教育部應該要規定各縣市從小學開始必須要有男女足球隊各 4 隊，14 歲以下的球員參加區域賽，14 歲以上則參加全國性比賽。

7. 日前傳出花蓮美崙國中足球隊「學生吃不飽」，花蓮縣政府說有提供營養品給足球隊的孩子。建議教育部研究是否有可能於全國指定足球重點發展中小學，給予專款補助飲食。足球或許可作為弱勢家庭孩子的社會階級流動機會，這又牽涉到職業足球的發展。在此再次強調，場地是根本，有場地才能有職業足球，才會產生強大的國家代表隊。

8. 我國政府應召開足球國是會議，並在行政院層級設立足球委員會，以跨部會方式發展足球，讓台灣脫離足球沙漠的境地，不要只將體育政策資源集中在籃球、棒球這些參與國家並不多的運動，甚至還讓小學生打危險的躲避球，而是以足球這種真正具有普世性、也更能增進國民團隊精神的運動，來強化與國際的接軌，改善我們的民族性。

何委員欣純書面質詢：

因時間限制，本席另以書面質詢就教有關重大國際賽事器材與交通運輸問題。目前發生葉耀文選手因沒有竿子可以上場而坐在世界青少年田徑錦標賽的場邊的事件，有關「拒載」器材，本席詢問關於「包機」與行李限重問題。體育署回覆略以器材運送責由中華奧會先洽航空公司與各項運動協會，依里約奧運籌備會規定的器材運送程序處理，而且選手「如搭乘阿聯酋航空之行李重量以每個人三十公斤為限，倘超出重量所衍生之相關問題與費用，將由組團單位中華奧會全權協助處理」，另，「各運動種類比賽時間與日期不同，而基於各該運動種類訓練及策略之考量，無法採取包機方式辦理，以進行爭取更靈活性之調整」。有關本次里約奧運與日後重大國際賽事之後勤支援，本席要求體育署於一個月內提出完整規劃報告。

鄭委員麗君書面質詢：

里約奧運的目標

奧運會是世界各國體育賽事的最高殿堂，世界各國體育選手同場競技，追求最高榮譽桂冠，是體育選手夢想的競技場，也是國家體育國力的展現。追求奧運會的獎牌是每一個體育選手夢寐以求的目標，國家有協助與支持選手實現的責任。每一屆奧運會前，政府都會提出奪牌目標，這是政府在長期協助與支持並深入瞭解選手之後，所提出的評估，這樣的評估與賽後實際的成績比較，是對政府體育施政的一個考核。

Q1.部長，本屆里約奧運，教育部（體育署）提出的目標是獲得 3 金，2 銀，1 銅，體育署評估有奪金實力的競賽項目是那些項目？

1. 體育署報告：為爭取最佳參賽成績，為國爭光，我國組團參加 2016 年第 31 屆里約奧林匹

克運動會，以獲得 3 金 2 銀 1 銅為目標，重點奪牌運動種類計有舉重、跆拳道、射箭、射擊、羽球、桌球、柔道、高爾夫、網球等，目前各運動種類之教練、選手均積極備戰，以利達成參賽目標。

2. 前三次奧運參賽實際成績

2004 雅典奧運 2 金 2 銀 1 銅

2008 北京奧運 4 銅

2012 倫敦奧運 1 銀 1 銅

Q2.部長，你這個目標比起前幾次參與奧運的實際成績，算是高標喔，有沒有把握？不過本席肯定體育署早早訂出目標的作法，2012 年備戰倫敦奧運的時候，當時的體委會主委戴遐齡還不敢喊出目標，獎牌數目標沒達成，不是選手的問題，而是政府是否沒盡到該盡的責任，有訂出目標，政府才有檢討的依據。

1. 二〇〇四年雅典奧運我國拿下兩金兩銀一銅、四年後北京奧運拿下四銅，中華代表團能在倫敦奧運拿下什麼成績？體委會主委戴遐齡只說：「超越上屆、全力以赴。」（聯合 2012/04/18）

Q3.署長，你 2 月說里約奧運我國出賽人數要衝到 50 人以上，二月分只有 23 人，現在達到參賽資格的有多少人？（29 人），出賽人數 50 人以上的目標沒有信心達成？署長估計能有多少項目，多少選手取得參賽資格？

1. 2016 年里約奧運將於半年後在巴西舉辦，教育部體育署今年設定目標是「3 金 2 銀 1 銅」，但首要任務是要將出賽人數衝到 50 人以上，目前只有 23 人，署長何卓飛認為中華代表團應能達標。（2016/02/18）

2. 截至 105 年 4 月 18 日，計有 10 個運動種類取得 29 席參賽資格

選手出國爭光，人身安全誰看顧？

巴西通過將總統彈劾案送交參議院審理，政局動盪讓人擔心里約奧運是否能夠如期舉行，中華奧會、體育署今天對此表示，尚未接獲任何有關變動的消息，目前看來暫時沒有影響

→教育部體育署競技運動組組長洪志昌表示，就中華奧會里約熱內盧奧運考察團之前去到巴西考察的結果，里約奧運的籌辦現在已經由籌委會接管，奧運主辦相關問題現在由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IOC）與里約奧運籌委會直接運作，巴西政權動盪應該不會影響里約奧運。洪志昌說，即便各界對里約奧運舉辦與否稍有疑慮，但體育署仍與各單項協會緊密合作，積極爭取奧運參賽資格，各項培訓、參賽的計畫都持續進行，未受到影響。

Q1.由於巴西政治動盪，這兩天大家關注的奧運新聞都是「是否影響奧運舉辦？」目前根據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IOC）、中華奧會的說法，都認為奧運應不至於受到影響。請問署長，根據體育署掌握的資訊，是否一切如常？

Q2.相較於前幾次的奧運，這次里約奧運，多出了巴西政局動盪這個變數，倘若巴西政治動盪持續延燒、甚至是情況加劇，體育署是否有任何因應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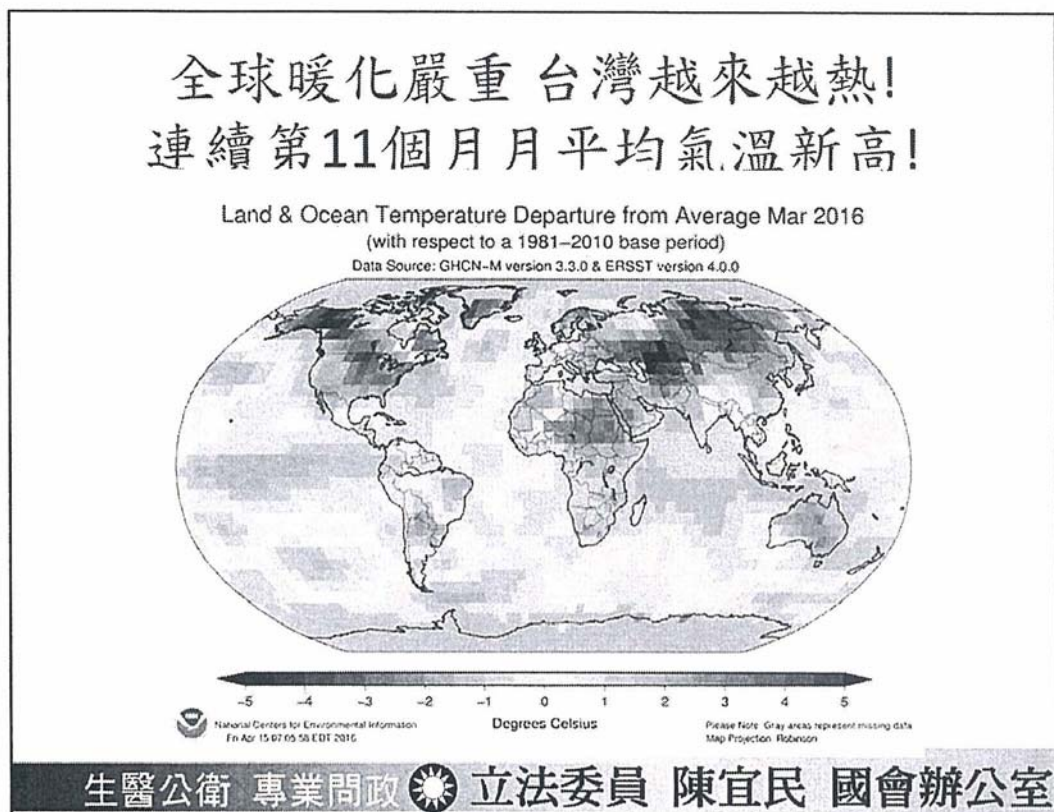
Q3.假使情勢有變，體育署會自行研判來做出因應、還是一切要等 IOC 公布？

Q4.另外，今天的報告也提到了茲卡病毒對奧運的威脅，體育署對於茲卡病毒可能的威脅有沒有成立跨部會的預防或監控小組？例如協調衛福部疾病管制署？

【小結】

署長，即使你預擬了再完備的計畫，都可能因為出現意料之外的狀況而全面失敗；但即使如此，面對可能來襲的威脅，你仍然要為代表國家出征海外的選手們預作考量，這是身為政府行政官員不可推卸的責任。政局以及茲卡病毒是這次奧運最大的挑戰而且是之前其他奧運會少遇到的變數，「做最萬全的準備，期待最好的結果。」本席希望署長你要正視這個問題，預做規劃。

陳委員宜民書面質詢：



中央氣象局預報中心主任鄭明典今晨（20 日）在臉書發文，直指「擋不住的增溫趨勢」。他表示，最近的趨勢是連續第 11 個月，月平均氣溫創新高，這是在有現代分析的 137 年中，從沒有發生過的持續高溫創紀錄的現象。

英國牛津大學（Oxford University）傳染病專家克雷默（Moritz Kraemer）說：「氣候變遷使得蚊子活動範圍擴大。」

法國巴斯德研究所（Institute Pasteur）病毒學家菲路克斯（Anna-Bella Failloux）說：「我們面臨的威脅在於，今年夏天茲卡病毒將在歐洲傳播。」

全球暖化茲卡病毒傳播將變更快

本次夏季奧運將在 8 月 5 日至 8 月 21 日在巴西開幕，我國將派 2 位醫師前往了解里約防疫情

形，並蒐集茲卡病毒相關資訊。

宏都拉斯及巴西面對茲卡疫情挑戰，包括病例通報及監測未全面落實、醫療環境尚有進步空間、防疫資源分配不均、檢驗量能有待提升。

請問我們只有兩位醫師夠嗎？如果我國選手感染茲卡病毒怎麼辦？



教育部預定在信義區的陸軍保養廠土地，規劃 3.6 公頃「青年創意生活城」（9.79 公頃其中一部分），將提供 1,000 至 1,200 個青年宿舍床位。行政院已確定將土地撥給教育部，但購買土地的費用仍需協調。

教育部去年 12/11 邀請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大學、台北科技大學、台灣科技大學 4 校學生，一同對「青年創意生活城」提出創新構想。

請問署長，去年底由學生規劃的這一場會議您知道嗎？

是否會按照學生規劃的方向下去做？

如果不會為什麼要辦這這樣的活動？

青年發展署在本月 8 日，於高雄第一科大，針對「青年創意生活城」開過一個需求諮詢會議，請問會議有甚麼樣的共識？

據了解，會議中有學生提到，高雄的生活形態與台北不同，建議不要在港都做這樣一個生活

城，請問署長有甚麼想法？

現在是否已經決定？

4/8高雄青年創意生活城需求諮詢會議討論主題

- 一、在少子化下，高雄是否需要蓋學生宿舍？真正需求為何？
- 二、未來高雄是否需有類似青年創意生活城功能的聚落
- 三、如果真的要在高雄開辦青年創意生活城，應於何處規劃？是否為現有場地？
- 四、高雄各大專院校未來是否有意願投入籌建及管理等行政工作，並協助籌措相關經費？

生醫公衛 專業問政  立法委員 陳宜民 國會辦公室

4月8日在高雄這場「青年創意生活城」需求諮詢會議，會中討論四大主題

一、在少子化下，高雄是否需要蓋學生宿舍？真正需求為何？

二、未來高雄是否需有類似青年創意生活城功能的聚落

三、如果真的要在高雄開辦青年創意生活城，應於何處規劃？是否為現有場地？

四、高雄各大專院校未來是否有意願投入籌建及管理等行政工作，並協助籌措相關經費？

請問署長，這場會議，主要邀請對象是誰？是否以學生與青年為主？

請問署長，您覺得這些問題應該是青年與學生能回答、該回答的嗎？

青年發展署應有專業評估的能力，例如學校宿舍，應視預算規模、成本、效益與可行性評估，及許多族繁不及備載的專業評估，不該便宜行事來「問學生」

高雄是否要開辦、在何處規劃興建都問學生，會不會太誇張？

青創空間出租率			
項目	可供出租空間	實際出租數	出租率(%)
Co-working space	23	1	4.35
創新育成中心	99	12	12.12
公有活化空間	79	20	25.32
合計	201	33	16.42

資料來源:審計部

生醫公衛 專業問政  立法委員 陳宜民 國會辦公室

教育部長吳思華曾說，「青年創意生活城」主要是作為學生居住和初期創業基地，符合青年「在家創業」的想像。

但目前只有看到北醫旁邊這塊的規劃是「宿舍和創業空間」。

請問教育部長官，是否這就是所謂的 co-working space 或「可以住的創業空間」？與現有其他部會的創新育成中心、活化空間有甚麼不一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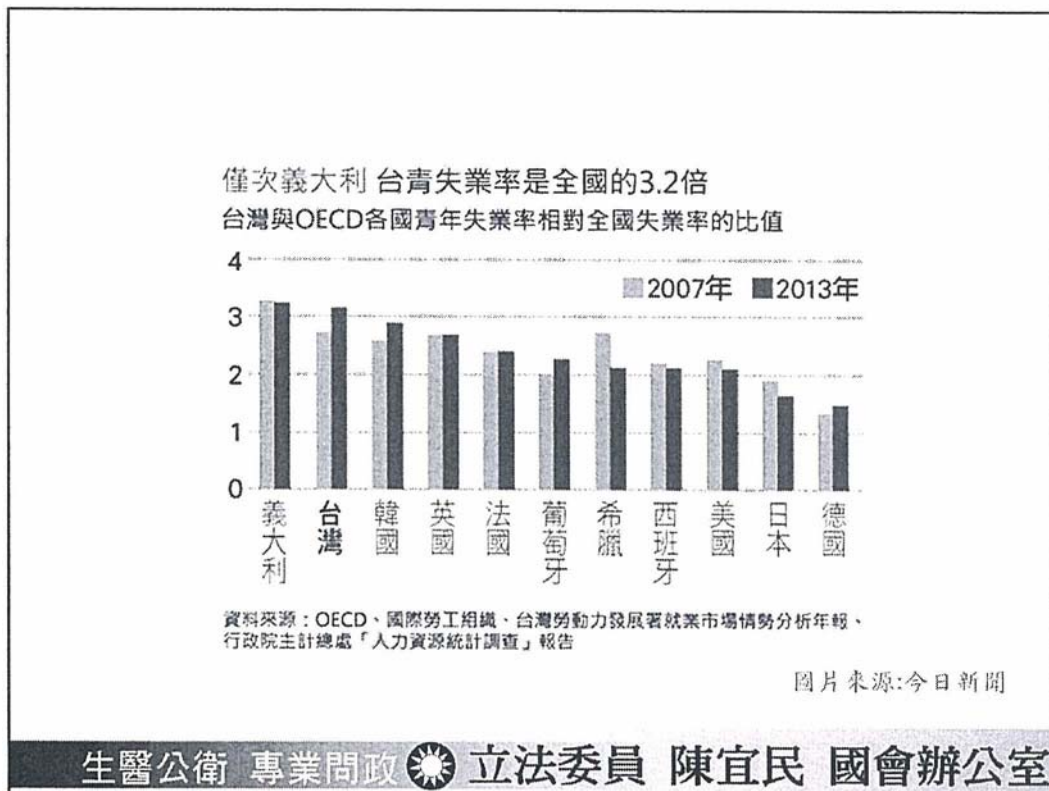
各部會都在搶做「創業空間」會否造成疊床架屋與資源分配的問題？

根據審計部 104 年總決算報告，迄今年四月底全台可供出租與青創業者使用的創業空間共有二〇一個，包括 co-working space、創新育成中心及公有活化空間等，但實際滿租數僅 33 個，出租率僅 16.42%，超過八成淪為「蚊子館」；其中 co-working space 的 23 個場地，更僅租出去一個。

盤點未出租創業空間資料，高達 8 成集中台北市，而北市以外地區包括台中、高雄、新北滿租率都相當高；顯示台北市以外創業能量及空間需求更強，但近年來新設大型青創基地全集中在台北市。

台北根本不缺創業資源，何況高雄滿租率相當高，就業機會相對沒有北部高，為什麼不辦在高雄？

政府長期以來重北輕南，資源集中在北部，對高雄不公平，請問青年發展署高雄有辦事處或是人員編制嗎？（沒有）



台灣的問題在於，不僅求職困難度高，而且青年失業率持續惡化。根據國際勞工組織的統計，跟 OECD 十國相比，去年台灣青年失業率是全國失業率的 3.2 倍僅次於義大利。台灣更是 11 個國家中惡化最快的國家。

根據主計總處統計，台灣青年失業率在二十一世紀初突破 8%，之後一路攀升。08 年全球金融海嘯，衝至高峰 14%，今年也仍在 12% 以上。這表示，每 10 個想工作、且正在找工作的年輕人中，就有 1.2 人在失落中。一個人出社會約二十多歲，踏出第一步如果受到重大阻礙，將影響他之後四十到六十年的人生。

請問署長，該怎麼解決青年失業問題？

目前青年發展署做的夠嗎？真的是青年需要的嗎？

主席：關於今天議程，作如下決定：「一、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兩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報告委員會，現在處理臨時提案，共有 7 案。現在進行第 1 案。

1、

2016 里約奧運在即，由於巴西里約之茲卡病毒疫情爆發，里約奧運籌備委員會宣稱「各國自行處理」比賽期間選手防疫以及感染病毒之防護、醫療作業。然本國代表團選手人數高達 50 人以上，隨隊醫師僅 2 名，顯難以於前線提供最完善之防疫與緊急醫療行為。建請教育部尋求衛福部支援，擴大建置更縝密、更機動之醫護團，以因應疫情，保障選手健康，創造佳績。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蘇巧慧 鍾佳濱 張廖萬堅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

張廖委員萬堅：（在席位上）我加入連署。

主席：張廖委員萬堅加入連署人。

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本案通過。

進行第 2 案。

2、

2016 里約奧運即將舉行，由於路途遙遠，飛行時間長達 25 小時以上，對選手之體力負荷，參賽表現影響甚鉅。建請體育署整合各項資源，提供我國參賽選手全數搭乘商務艙，以禮遇選手，創造最佳成績。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吳志揚 蘇巧慧 鍾佳濱 張廖萬堅 黃國書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張廖委員萬堅：（在席位上）本席要加入連署。

主席：第 2 案張廖委員萬堅加入連署。

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說明。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原則上全數我們應該達成，但是有不可抗力的因素，就不能歸責於我們，我們就是全數……

吳委員思瑤：（在席位上）反正就是全數、儘力嘛！

何署長卓飛：是。

主席：我也加入連署，本案通過。

進行第 3 案。

3、

經報載，在三月中結束的世界盃足球資格賽中，出現中華足協要求選手自墊往返機票、拖延支付選手，並且食言拒發公開承諾之獎金的狀況。在近年有一段流行語叫做「出得起香蕉，只請得到猴子」，結果體育署在國手的待遇問題上，不只沒有積極提供後勤支援，居然還出現要選手自費出國比賽的情形。是故，請教育部於一個月內針對相關問題向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要求解釋、將本次事件納入未來協會考核之劣蹟，並提出針對相關國際一級賽事之選手差旅支應的改善規劃，以書面報告方式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說明。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蘇巧慧 吳思瑤 張廖萬堅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張廖委員萬堅：（在席位上）我也加入連署。

陳次長德華：（在席位上）同意。

主席：第 3 案張廖委員萬堅加入連署，本案通過。

進行第 4 案。

4、

因應高級中等教育法未來之修正，高級中等學校校務會議未來將納入學生代表做為當然成員，落實校園民主與學生自治。鑒於青年發展署之任務之一即為青年公共參與，其中關於學生自治知能提升部分，目前高中與大學之相關業務卻分屬國教署與青發署各自辦理，為使事權統一，建議教育部未來應考慮將相關業務統一交由青發署辦理，並於一個月內針對相關各級學校學生自治與校園民主教育之改善與提升，以書面報告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說明。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蘇巧慧 吳思瑤 張廖萬堅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張廖委員萬堅：（在席位上）本席也加入連署。

陳次長德華：（在席位上）同意。

主席：第 4 案張廖委員萬堅加入連署，本案通過。

進行第 5 案。

5、

尋找優秀本國裔海外球員，並且邀請歸國提升國內競技戰力已然為目前國際趨勢，然而在足球項目上卻出現中華民國足球協會片面毀約，拒絕履行台裔比利時球員陳昌源相關合作條款，此舉不只影響台灣國際聲譽，也造成台灣未來邀請優秀台裔運動員返台為國效力之困難。是故，請教育部於一個月內針對相關問題向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要求說明，並針對未來邀請國外優秀台裔選手之規畫，與各協會與選手之協議執行監督方式，以書面報告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說明。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蘇巧慧 吳思瑤 張廖萬堅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張廖委員萬堅發言。

張廖委員萬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你們每年對足協補助款項有沒有明細，可不可以一併提供？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說明。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OK。

張廖委員萬堅：我加入連署。

主席：第 5 案張廖委員萬堅加入連署，本案通過。

進行第 6 案。

6、

提供國手必要之照顧與待遇，不只是國家對於代表隊選手的尊重，也是讓選手得以沒有後顧

之憂的在賽會上為國家征戰的基本要求。而如何妥善的針對國手需求規畫必要的後勤支援，避免不必要的舟車勞頓，體育屬更是責無旁貸。鑒此，請教育部於一個月內針對本次里約奧運選手之機場通關、旅行（包含機艙等級）、保險與各式食宿規劃，以書面報告方式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說明。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蘇巧慧 吳思瑤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吳委員思瑤：（在席位上）針對選手的這些旅行、保險及各式食宿規劃，可不可以加 1 個剛剛多位委員垂詢到的人身安全？這樣去規劃，好不好？

陳次長德華：（在席位上）第四行有 1 個錯字，體育屬的「屬」字改為「署」。

主席：對，有改過來了。

陳次長德華：（在席位上）同意。

主席：本案通過。

進行第 7 案。

7、

教育部體育署在去年（民國 104）九月十七日修正國光獎金辦法，提高參加國際體育賽事之選手獎金（以金牌為例，獎金從 1,200 萬元提升到 2,000 萬元）。又體育署以「三金二銀一銅」作為今年里約奧運的得牌目標。惟查，今年（民國 105）體育署預算針對優秀運動選手獎金預算卻未配合得牌目標而有所增加，反而與往年相同只編列 3,000 多萬，如此漠視選手權益實不可取。爰此，要求體育署應即刻檢討國際賽事選手獎金編列程序與方式，針對國際體育賽事於年度編列預算時應盡早編列符合目標之選手獎金，始達到鼓勵效用，並保障選手權益。

提案人：張廖萬堅

連署人：吳思瑤 陳學聖 黃國書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陳次長德華：（在席位上）同意。

主席：連署人加黃國書，本案通過。

臨時提案 7 案已經處理完畢，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報告委員會，今天的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

散會（12 時 6 分）